

大 明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 開 曼 群 島 註 冊 成 立 的 有 限 公 司)

2019年報

股份代號：1090



目 錄

2	企業資料
3	財務及營運摘要
6	主席報告書
1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7	企業管治報告
3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
39	董事會報告
51	獨立核數師報告
56	合併財務狀況表
58	合併綜合收益表
59	合併權益變動表
60	合併現金流量表
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2	財務摘要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周克明先生 (主席)
 蔣長虹先生 (行政總裁)
 徐霞女士
 鄒曉平先生
 福井勤博士 (原名張勤眾)
 張鋒先生
 王健先生

非執行董事

林長春先生
 盧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民教授
 卓華鵬先生
 陸大明先生
 劉復興先生
 胡學發先生

公司秘書

梁文輝先生

授權代表

鄒曉平先生
 梁文輝先生

審核委員會

華民教授
 卓華鵬先生
 陸大明先生
 劉復興先生
 胡學發先生

薪酬委員會

華民教授
 卓華鵬先生
 陸大明先生
 劉復興先生
 胡學發先生
 鄒曉平先生

提名委員會

華民教授
 卓華鵬先生
 陸大明先生
 劉復興先生
 胡學發先生
 鄒曉平先生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江蘇省無錫市
 通江大道151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1007室

本公司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的近律師行
 香港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5樓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建設銀行無錫錫山支行
 中國農業銀行錫山支行
 中信銀行無錫廣瑞路支行
 中國銀行錫山區東北塘支行
 光大銀行無錫分行

股份代號

港交所：1090

網址

<http://www.dmssc.net>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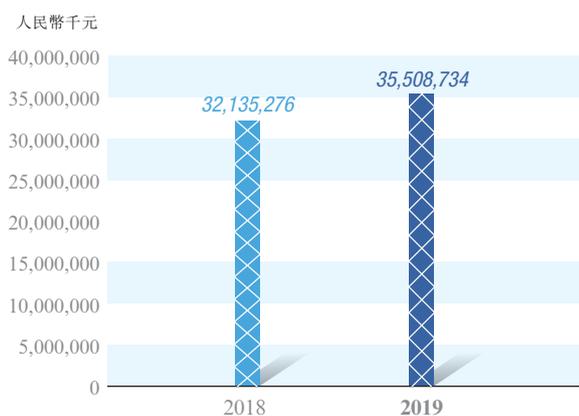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變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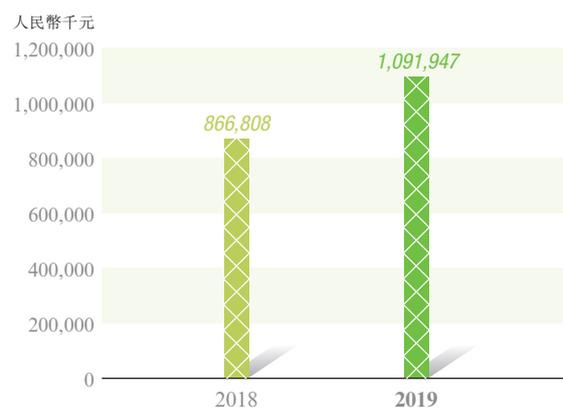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收益	35,508,734	32,135,276	+10.5%
毛利	1,091,947	866,808	+26.0%
年度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195,574	132,664	+47.4%

收益



毛利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財務及營運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變幅%

營運摘要

不鏽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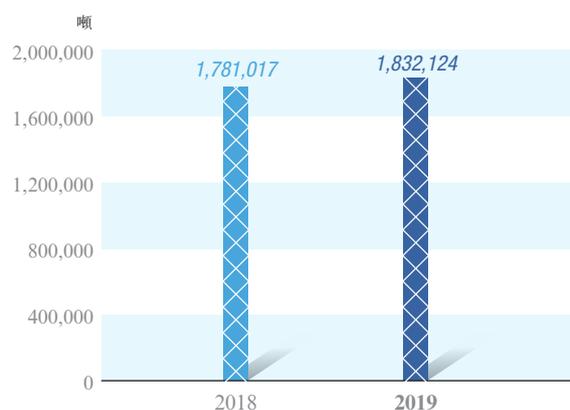
銷售量(噸)	1,832,124	1,781,017	+2.9%
加工量(噸)	2,653,489	2,651,280	+0.1%
加工比率(附註)	1.45	1.49	

碳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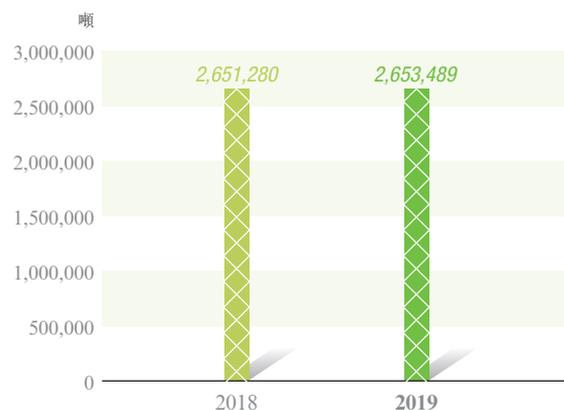
銷售量(噸)	2,707,923	2,040,593	+32.7%
加工量(噸)	3,015,562	2,098,505	+43.7%
加工比率(附註)	1.11	1.03	

附註：加工比率=加工量/銷售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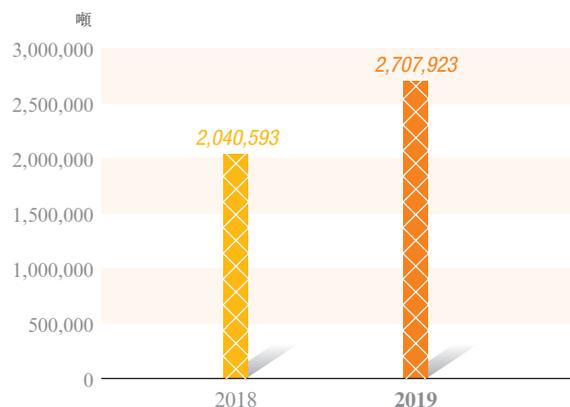
不鏽鋼銷售量



不鏽鋼加工量



碳鋼銷售量



碳鋼加工量



財務及營運摘要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八年同期，我們的加工中心的銷售量和加工量如下：

不鏽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幅%
	二零一九年 噸	二零一八年 噸	
銷售量			
無錫	619,172	618,934	+0.0%
武漢	96,978	95,904	+1.1%
杭州	289,633	291,149	-0.5%
天津	246,094	240,306	+2.4%
太原	144,357	134,754	+7.1%
靖江	266,027	246,300	+8.0%
山東	125,750	109,073	+15.3%
前洲	44,113	44,597	-1.1%
總計	1,832,124	1,781,017	+2.9%
加工量			
無錫	1,159,318	1,165,628	-0.5%
武漢	122,764	119,133	+3.0%
杭州	372,049	376,111	-1.1%
天津	269,620	284,787	-5.3%
太原	330,646	277,443	+19.2%
靖江	282,510	322,506	-12.4%
山東	116,582	105,672	+10.3%
總計	2,653,489	2,651,280	+0.1%

碳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幅%
	二零一九年 噸	二零一八年 噸	
銷售量			
無錫	34,789	11,440	+204.1%
武漢	498,377	396,712	+25.6%
杭州	184,316	199,811	-7.8%
天津	277,476	167,134	+66.0%
太原	229,548	251,916	-8.9%
靖江	593,829	488,308	+21.6%
前洲	533,004	423,825	+25.8%
山東	277,954	101,447	+174.0%
嘉興	78,630	—	不適用
總計	2,707,923	2,040,593	+32.7%
加工量			
無錫	8,264	38,338	-78.4%
武漢	569,468	431,801	+31.9%
杭州	202,880	204,993	-1.0%
天津	412,467	221,393	+86.3%
太原	322,340	347,041	-7.1%
靖江	729,893	530,940	+37.5%
前洲	400,723	224,161	+78.8%
山東	292,307	99,838	+192.8%
嘉興	77,220	—	不適用
總計	3,015,562	2,098,505	+43.7%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業務回顧

加工中心

我們是一間領先的金屬材料加工服務供應商，為國內現代化製造業提供全方位的加工服務，活躍客戶超過20,000名。加工工序涵蓋製造業的全流程，包括切割、分條、研磨、成型、焊接、熱處理、機加工、塗裝及組對。本集團旗下設有十個加工中心，策略性地分佈於國內不同地區，即無錫、杭州、天津、武漢、太原、淄博、靖江、泰安、前洲及嘉興。

本集團設於浙江省嘉興市的第十個加工中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八日開始營運。



業務摘要

1. 靖江大明重工配套船用洗滌塔項目首套交付

靖江大明重工配套Yara Marine Technologies (「YMT」) 公司的海上船用洗滌塔順利交付首套，本次交付是靖江大明重工在船用洗滌塔產品加工服務方面的重要里程碑。

YMT是一家全球化運營，提供一體化脫硫脫硝的服務方案的公司，為全球超過上百家船東提供的脫硫脫硝設備可靠運營時間總計超過百萬小時。在船用脫硫洗滌塔領域，YMT公司一直具備市場上的主導優勢和技術領先。船用脫硫洗滌塔作為目前船用航行領域的主要環保設備，採用的是鎳基高端合金材質，製造難度和風險較大。靖江大明重工在生產過程中，克服了諸多技術難題，如焊接變形、薄壁筒節易變形等問題，經過全體項目成員共同努力、日夜奮戰，首套洗滌塔提前一個月交付。



2. 靖江大明重工配套徐州工程機械集團有限公司 (「徐工」) 大型礦卡批量出口澳洲

靖江大明重工批量配套徐工DE120型大型礦卡的貨箱順利裝船，出口澳大利亞。這是繼前期出口中東64台110噸貨箱後再次完成的大型項目，也為備產的300噸礦車貨箱項目打下了堅實的基礎。



本次配套的大型礦卡貨箱承重能力150噸以上，共12台，由徐工設計，大明重工完成製作工藝和加工。從鋼板定制、下料、拼裝、焊接、機加工車銑配鑽、噴塗、包裝，所有程序控制均嚴格按照ISO和AWC標準執行。靖江大明重工項目團隊嚴格按照項目計劃執行，各部門緊密配合，相互合作，充分發揮出焊接、機加工和噴塗方面的優勢，在保證交期的前提下精益求精，受到了客戶高度好評。



3. 靖江大明重工磁軛鋼加工配套抽水蓄能電站

靖江大明重工為某抽水蓄能電站項目進行的磁軛鋼配套加工成品下線，該加工項目攻克了系列的技術難關，保證了產品的品質。

磁軛鋼材料貴重，對產品品質要求也十分嚴格，靖江大明重工銷售部門會同技術、生產的項目負責人一起與客戶商討，最終確定了加工的技術要求和工藝路線。整個加工過程均經過多次檢測、審核，基本規避了已知的可能導致產品缺陷的風險。在制定工藝時，靖江大明重工技術部多次組織討論，通過合理調整工序，將不可控的變形控制在粗銑工序前。靖江大明重工從「人、機、料、法、環」5個方面梳理影響產品品質的關鍵因素，進行針對性改進，從而最大限度避免了產品品質問題。

4. 靖江大明重工配套Air Liquide空分項目首次出口美國

由靖江大明重工為法液空Air Liquide空分項目配套的空氣純化器設備順利發貨，這也是繼雙方合作的寶氣渭化項目首批發貨後首次合作出口美國的項目。

該項目由Air Liquide負責設計，在靖江大明重工經過高標準的切割下料、坡口、卷圓、焊接、無縫檢測等「一站式」加工配套服務，所有工序均嚴格按照客戶標準，最終順利通過驗收。



5. 靖江大明重工承制萬華化學壓力容器產品全部成功交付

靖江大明重工承制的萬華化學壓力容器產品已全部成功交付。萬華化學與靖江大明重工前期共簽訂了5個合同，均為大型壓力容器產品，其製作週期長、難度大，尤其是其中三台反應器和兩台裂解氣氣相乾燥器產品，製作難度更大。



三台反應器為攪拌反應容器，單台重量110噸，裂解氣氣相乾燥器單台重量250噸，該設備結構特殊，技術要求非常高。

6. 湖北大明加工中心服務世界軍人運動會多處場館建設

前期，湖北大明加工中心攜手知名鋼模企業，為位於武漢大學的世界軍人運動會羽毛球館提供了鋼屋架和外裝配套服務，為位於江夏大花山戶外運動中心的世界軍人運動會羽毛球主場館提供屋面通風管道和排水系統配套服務。湖北加工中心再次接到服務「軍運會」的項目，此次配套的是位於體育學院的場館。



為了保證交期，湖北加工中心各部門通力合作，分條、開平、折彎等機組無縫對接，在客戶要求的交期之前完成交付。湖北加工中心強大的加工能力和優質的服務給客戶留下深刻印象，通過此次合作更加堅定了合作信心，客戶表示接下來將加大合作力度。

7. 大明精密鈹金順利完成首次地鐵售票、檢票機成套交付

大明精密鈹金順利完成首次不銹鋼售票、檢票機樣機的成套加工服務，獲得客戶的高度評價，這標誌著大明精密鈹金正式進入地鐵站系統裝備製造領域。

該客戶為國內某著名AFC（地鐵售檢票系統）設備製造企業，中標廣東佛山地鐵2號線AGM（地鐵檢票機）、TVM（地鐵售票機）項目，此次委託大明精密鈹金進行4台檢票機、1台售票機的樣機加工。5台樣機共有2千多個零部件，且交貨期十分緊急，對大明精密鈹金的加工服務能力提出了挑戰。大明精密鈹金依託集團材料、技術等資源，生產、技術等部門加班加點，最終按期、保質完成了加工，充分展示了大明的加工配套服務能力和實力。

軌道交通行業是大明重點服務行業，歷年來，大明曾為中車等知名企業提供過批量的車輛門板、內飾件等加工配套服務，此次成功配套售票、檢票機設備，也為進入更多的城市軌道交通、航空港站等相關市場打下了良好的基礎。



8. 靖江大明重工配套杭氧創紀錄大規格真空設備陸續完工

靖江大明重工為杭氧配套的目前國內最大的真空載荷室大門和大門第一節筒節大小兩種規格陸續完工，其中8米真空室大門已經完工，14米的整體組焊接近尾聲。

該項目產品整體長寬尺寸大（最大規格長近15.5米，寬近14米，高2.68米），是目前靖江大明重工承接的最大尺寸真空室項目。因製作過程中要考慮整體剛性及強度，需輔助大量鉚焊、機加工工裝，及吊運、翻身的工裝方案，後續發貨運輸工裝等一系列工裝方案均由靖江大明重工生產、技術、安環、裝備製造等各部門協力合作。

經營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人民幣1億9,560萬元的純利，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約人民幣1億3,270萬元增長約47.4%。

本集團不鏽鋼加工業務的年銷售量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81,000噸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32,000噸，增幅為2.9%，而加工量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51,000噸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53,000噸，增幅約為0.1%。

本集團碳鋼加工業務的年銷售量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41,000噸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708,000噸，增幅約為32.7%，而年加工量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99,000噸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016,000噸，增幅約為43.7%。

未來發展

自冠狀病毒病於二零二零年一月爆發以來，本集團位於武漢之加工中心已暫停運作而本集團將盡全力恢復其運作。另一方面，本集團將推出銷售活動以提升其加工服務，於二零二零年為客戶提供更佳服務。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管理層及員工對本公司一直以來的努力和貢獻表示謝意，同時也衷心感激股東對本公司的支持。

財務回顧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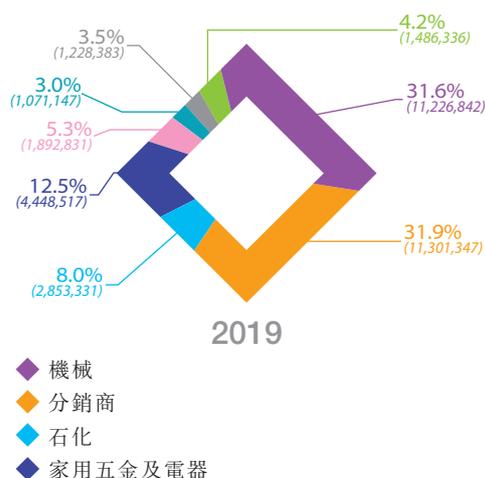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錄得收益約人民幣355億900萬元、毛利約人民幣10億9,200萬元，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億7,800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約達人民幣102億7,000萬元，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則約為人民幣26億700萬元。

按主要行業分部分析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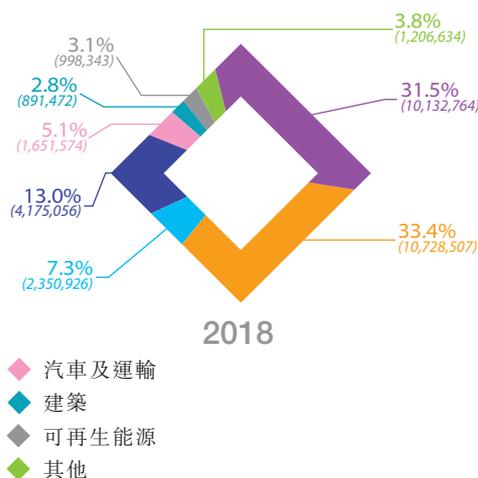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按主要行業分部劃分的收益如下：

行業	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機械	11,226,842	31.6	10,132,764	31.5
分銷商	11,301,347	31.9	10,728,507	33.4
石化	2,853,331	8.0	2,350,926	7.3
家用五金及電器	4,448,517	12.5	4,175,056	13.0
汽車及運輸	1,892,831	5.3	1,651,574	5.1
建築	1,071,147	3.0	891,472	2.8
可再生能源	1,228,383	3.5	998,343	3.1
其他	1,486,336	4.2	1,206,634	3.8
總計	35,508,734	100.0	32,135,276	100.0

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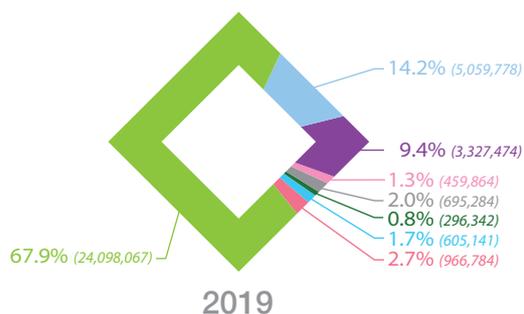
人民幣千元



按地區分析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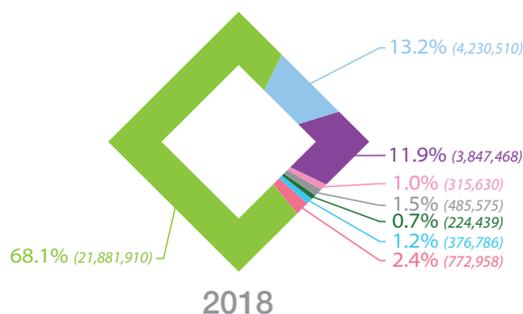
地區	收益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華東	24,098,067	67.9	21,881,910	68.1
華北	5,059,778	14.2	4,230,510	13.2
華中	3,327,474	9.4	3,847,468	11.9
中國西南	459,864	1.3	315,630	1.0
中國東北	695,284	2.0	485,575	1.5
中國西北	296,342	0.8	224,439	0.7
華南	605,141	1.7	376,786	1.2
海外	966,784	2.7	772,958	2.4
	35,508,734	100.0	32,135,276	100.0

人民幣千元



- ◆ 華東
- ◆ 華北
- ◆ 華中
- ◆ 中國西南

人民幣千元



- ◆ 中國東北
- ◆ 中國西北
- ◆ 華南
- ◆ 海外

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約為人民幣355億900萬元，當中約人民幣257億4,500萬元來自不鏽鋼加工業務，約人民幣97億6,400萬元則來自碳鋼加工業務。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約人民幣321億3,500萬元比較，升幅約為10.5%。收益增加主要乃由於碳鋼加工服務的銷售量增加。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八年約人民幣8億6,680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10億9,190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及毛利率上升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270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460萬元，主要由於廢料及包裝物料銷售量減少以及補貼收入減少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人民幣420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人民幣650萬元。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億7,770萬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億5,220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源自銷售量增加以致僱員薪金及運輸成本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億7,330萬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億90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應酬開支上升。

融資成本－淨額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億8,46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億250萬元。融資成本增加主要乃由於借貸以及銀行／商業承兌票據及信用狀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680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920萬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乃由於二零一九年的除稅前溢利上升所致。

本年度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約人民幣1億9,560萬元溢利，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溢利約人民幣1億3,270萬元，升幅約為47.4%。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九年，我們的資本開支為有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4億5,910萬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億3,770萬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然而，本集團有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以外幣計值（主要是美元、歐元、港元及日圓），其面臨外幣匯兌風險。

我們的管理層會密切注意外匯波動，以保證採取足夠的預防措施以防任何不利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約為人民幣50億7,740萬元（其中約人民幣48億2,900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3億7,880萬元，而銀行結餘則約為人民幣12億140萬元，其中約人民幣10億3,970萬元乃主要就發出應付票據及信用狀而受限制。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16億9,620萬元，主要乃由於在本年度動用短期借款以撥付本集團的資本開支所致。根據我們的經驗，本集團將有能力於短期借款到期時延長期限，並不會產生任何持續經營方面的問題。本集團亦將檢討及監察未來一年內的融資架構。

本集團按照資產負債比率對資本進行監控。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款總額減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乃按權益總額加以債務淨額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此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62.62%及58.09%。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力求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與其他相關人士的利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所需標準。

董事會

組成

董事會（「董事會」）由8位執行董事、1位非執行董事及6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克明先生 (主席)
蔣長虹先生 (行政總裁)
徐霞女士
鄒曉平先生
路平先生
福井勤博士 (原名張勤眾)
張鋒先生
王健先生

非執行董事：

林長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卓華鵬先生
華民教授
陸大明先生
劉復興先生
胡學發先生

各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4頁至第38頁。除了周克明先生為徐霞女士的配偶，以及張鋒先生為周克明先生的表弟及徐霞女士的親屬外，董事會各成員之間概無關係。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定期舉行會議，並每年最少舉行四次會議，約每季一次。全體董事均可提出事項，納入常規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常規董事會會議通告會在會議最少14日前發給全體董事。至於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亦會在合理時間內發出通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記錄及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初稿一般會在會議後合理時間內供董事傳閱及發表意見，而經簽署的最終定稿亦會發送給全體董事省覽。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七次會議。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率載列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 曾舉行的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周克明先生 (主席)	5/7	71%
蔣長虹先生	7/7	100%
徐霞女士	6/7	86%
鄒曉平先生	7/7	100%
路平先生	7/7	100%
福井勤博士	7/7	100%
張鋒先生	7/7	100%
王健先生	6/7	86%
非執行董事		
林長春先生	3/4 ^(a)	7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卓華鵬先生	7/7	100%
華民教授	3/7	43%
陳學東先生	4/4 ^(b)	100%
陸大明先生	6/7	86%
劉復興先生	4/7	57%
胡學發先生	5/7	71%

(a) 林長春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自彼等獲委任以來共舉行了四次董事會會議。

(b) 陳學東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起辭任本公司董事。於彼辭任前共舉行了四次董事會會議。

於本年度，董事會主席曾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而其他董事與管理層均有避席，以討論及檢討執行董事與管理層的表现。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為確保全體董事均能為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和增進他們的知識和技能。

於本年度，本公司曾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舉辦一個關於上市公司合規事宜最新信息的培訓研討會。各董事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舉辦的培訓研討會
<i>執行董事</i>	
周克明先生	✓
蔣長虹先生	✓
徐霞女士	✓
鄒曉平先生	✓
路平先生 ^(c)	
福井勤博士 ^(c)	
張鋒先生 ^(c)	
王健先生 ^(c)	
<i>非執行董事</i>	
林長春先生 ^(d)	不適用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卓華鵬先生	✓
華民教授	✓
陸大明先生	✓
劉復興先生	✓
胡學發先生	✓

(c) 路平先生、福井勤博士、張鋒先生及王健先生有參與外界講座或研討會以了解有關監管事項的最新進展或增進其專門的專業範疇的知識。

(d) 林長春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舉行的培訓研討會後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他曾參與有關出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之董事的持續責任之培訓。

全體董事均已向本公司呈交二零一九年的培訓記錄。此外，每名新委任的董事均獲得所需的就任須知和資訊，以確保他們對本身在相關法律、規則、守則及規例下的職責有適當的理解。

每月管理報告

管理層每月均會向全體董事會成員呈交管理報告，包括每月財務及營運更新資料、建議項目和本集團的最新發展。董事能憑藉每月管理報告審閱及評核本集團的表現及得悉本集團的最新發展。

董事及高級人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運作

董事會須向股東問責，負責本集團的策略領導，並且指導及監督本集團所有主要事務。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由高級管理層或各部門主管負責，而他們須向董事會彙報。然而，部份關鍵決策須交由董事會決定，包括(但不限於)：

- 本集團的策略和管理
- 企業架構和資本
- 財務報告和監控
- 內部監控
- 協議／商業交易／財務承擔
- 股東通訊
- 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層委任
- 薪酬
- 企業管治事宜
- 董事會政策

董事與高級管理層會進行定期會議，以保證有效執行董事所制訂的策略及政策。董事會亦將部份職能下放予董事委員會，有關詳情載於「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各分節。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董事會就企業管治職能方面進行的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企業管治常規；
- 檢討、監察和安排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和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和監管規定的政策和常規；
- 檢討適用於董事的操守守則；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業績及管理各方面，提供獨立意見，務求在顧及股東、僱員及相關人士的利益時，同時亦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董事會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最少一人擁有合適的專業會計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方面的專業知識，就此而言，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此外，董事會包括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超過三分之一。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按照上市規則所載的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藉以監督本公司各特定範疇的事務。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制訂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www.dmssc.net)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並制定確立有關薪酬政策的正式及具透明度程序。薪酬委員會由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卓華鵬先生、華民教授、陸大明先生、劉復興先生及胡學發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鄒曉平先生)組成。卓華鵬先生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薪酬委員會在釐定董事薪酬時，會參考下列政策：

1. 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
2. 薪酬水平應足以吸引及挽留董事管好本公司營運，而又不致支付過多的酬金；及
3. 薪酬應能反映表現、複雜性和責任。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

於本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曾舉行的會議次數	出席率
卓華鵬先生(主席)	4/4	100%
華民教授	3/4	75%
陳學東先生	3/3 ^(e)	100%
陸大明先生	3/4	75%
劉復興先生	2/4	50%
胡學發先生	3/4	75%
鄒曉平先生	4/4	100%

(e) 陳學東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起辭任本公司董事。於彼辭任前曾舉行三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曾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檢討本公司薪酬政策及釐定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
- (2) 檢討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和股份獎勵計劃；
- (3) 檢討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獲授獎勵股份的經挑選僱員名單；
- (4) 批准由董事會主席周克明先生所提議就股份獎勵計劃於市場購買股份；
- (5) 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水平。確保他們的酬金與他們在使董事會有效運作所付出時間方面的責任、承擔和貢獻水平掛鉤；及
- (6) 檢討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和高級管理層要員的表現，並就薪酬的具體調整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已知悉並已檢討二零一九年的年度薪金檢討。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制訂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www.dmssc.net)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由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卓華鵬先生、華民教授、陸大明先生、劉復興先生及胡學發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鄒曉平先生)組成。卓華鵬先生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本公司已採納正式程序甄選新董事及提名退任董事予於股東大會上重選。擬委任的董事先由提名委員會審議，主要考量董事會在技能、知識、經驗和董事會多元化方面的平衡。於聽取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後，董事會將就新委任董事進行深入討論，才考慮批准委任。所有新董事均須於本公司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全體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一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連值告退。退任董事有資格膺選連任。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於本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曾舉行的會議次數	出席率
卓華鵬先生(主席)	3/3	100%
華民教授	2/3	67%
陳學東先生	3/3	100%
陸大明先生	2/3	67%
劉復興先生	3/3	100%
胡學發先生	3/3	100%
鄒曉平先生	3/3	100%

提名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曾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化，以及董事的技能、知識、資歷及付出的時間；
- (2) 考慮委任林長春先生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陳學東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檢討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4) 就重選退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供其審批；及
- (5) 討論董事繼任計劃。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制訂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www.dmssc.net)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閱覽。審核委員會由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卓華鵬先生、華民教授、陸大明先生、劉復興先生及胡學發先生組成。卓華鵬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察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財務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委員會亦負責檢討本公司核數師的委聘條款及他們的獨立性。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於本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曾舉行的會議次數	出席率
卓華鵬先生 (主席)	2/2	100%
華民教授	1/2	50%
陳學東先生	1/1 ^(f)	100%
陸大明先生	2/2	100%
劉復興先生	2/2	100%
胡學發先生	2/2	100%

(f) 陳學東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起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彼辭任前於二零一九年曾舉行一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於本財政年度曾進行的工作概述如下：

- (1) 審閱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的中期財務業績；
- (2) 考慮及向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九年中期股息；
- (3) 審閱本集團二零一九年的全年業績，並且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核數師（「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 (4) 審閱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審核結果；
- (5) 批准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
- (6) 審閱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7) 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及
- (8) 聯同核數師審閱本集團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其表現質素裨益良多。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本公司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董事會成員的所有委任均按董事會整體運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及經驗水平而作出。本公司在甄選人選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但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決定。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該政策列出的可計量目標達成的程度及成效。該政策的全文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

股息政策

董事會在決定是否建議及宣派任何股息時，須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業績；
- 整體經濟狀況及其他可能對本公司業務或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產生影響的內部或外在因素；
- 本公司的業務策略，包括預期營運資金需求、資本開支需求及未來擴展計劃；
- 本公司的流動資金狀況；
- 本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分配儲備；
- 本公司借貸人及其他機構對派付股息的合約限制；及
- 董事會不時認為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派息比例或派息率。宣派及派付股息及股息金額將董事會酌情決定。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股息政策。

核數師薪酬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就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經或應向其支付的酬金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審核服務	人民幣3,150,000元
稅務相關服務	港幣252,500元

審核委員會認為，二零一九年內核數師提供的非審核服務無損其獨立性。

公司秘書

梁文輝先生自二零零七年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他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有關專業培訓的規定。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須負責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就本集團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

核數師就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股東權利

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任何條文容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凡於提出要求當日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且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有權投票的繳足股本的一名或以上股東，均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送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1007室，以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所列明的任何事項。

有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股東可依循上段所載的程序。股東可按下列方法接洽公司秘書以向董事會提出要求：

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地址 ： 香港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1007室
電話 ： (852) 2511 0744
傳真 ： (852) 2511 4700
電郵 ： info@jsdmss.com

股東亦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呈交有關要求。有關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詳細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www.dmssc.net閱覽或向公司秘書要求查閱。

投資者關係

董事會明白到，與股東保持溝通尤為重要，特別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溝通，並且鼓勵彼等參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會於大會前最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出，而其他股東大會的通告則會於大會前最少足1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出。

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假座富豪香港酒店舉行。相關通告及通函已遵照適用規則及規例發送給股東。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各位董事（福井勤博士、張鋒先生、王健先生、路平先生及陳學東先生除外）均有出席二零一九年股東週年大會。為保證股東熟知投票表決的詳細程序，主席已於會議開始時講解投票程序。投票表決的結果已在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載。於股東大會上，大會主席會就各項實質上獨立的議題，提呈一項獨立的決議案。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憲章文件概無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綜合本、股東溝通政策及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

本公司的公佈、通函及其他資料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dmssc.net閱覽。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負責，並有責任檢討其有效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達成商業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合理而非完全保證概無重大錯誤陳述或過失。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主要特點

本集團的風險管治架構以及各級架構的主要責任概述如下：

董事會

- 釐定本集團的商業戰略和目標，以及評估及釐定在達致本集團戰略性目標時其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和程度；
- 確保本集團已設立和維持合適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
- 監督管理層設計、執行和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

- 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 至少每年一次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檢討範圍須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和合規監控；
- 考慮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的重大發現，並向董事會彙報及作出建議。

管理層

- 設計、執行和維持合適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 識別、評估及管理可能影響主要營運過程的風險；
- 監察日常營運風險並採取降低風險的措施；
- 確保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彙報職能方面有充足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培訓及預算；
- 對內部審核部門提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方面的發現即時作出回應及跟進；及
- 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內部審核部門

- 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充足性和有效性；及
- 將檢討中的發現向審核委員會彙報，並就如何改善識別到的重大制度缺失或監控弱點向董事會和管理層作出建議。

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過程概述如下：

- 通過持續採集及分析營運數據以識別本集團的營運風險
- 評估已識別風險及衡量其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將風險評估結果加以比對從而將風險分類
- 制訂必要措施以管理該等已識別風險
- 持續定期監察風險並檢討風險管理策略和內部監控程序的有效性

內部審核職能

本集團的內部審核職能由內部審核部門進行，其負責分析及獨立評審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充足性和有效性。內部審核部門進行常規及特定的內部審核項目，並定期向審核委員會彙報。

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採取不同程序和措施，包括提高集團上下對內幕消息保密的警覺性、按嚴格保密基準向指定人員發放消息，以及向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發出證券交易限制通知。

執行董事

周克明先生，50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周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策略。彼在鋼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周先生於二零零七年獲江蘇省經濟專業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認可為合資格高級經濟師。彼現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或法定代表。

周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徐霞女士的丈夫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張鋒先生的表兄。

蔣長虹先生，56歲，彼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獲調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副總裁。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蔣先生於鋼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七月曾任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的規劃發展部部長和新材料事業管理部部長，二零零九年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於本集團主要供貨商山西太鋼不鏽鋼股份有限公司任職營銷部部長。

蔣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北京鋼鐵學院(現稱北京科技大學)，獲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且於一九九二年獲得計算機應用工學碩士學位。蔣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獲山西省人事廳認證為高級工程師，於二零一三年獲山西省人事廳認證為教授級高工。

徐霞女士，45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再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徐女士現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徐女士曾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和行政。徐女士於鋼材行業的銷售及業務發展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徐女士於一九九五年取得中國紡織大學(現稱東華大學)貿易經營專業文憑。彼並於二零零五年以兼讀制方式完成復旦大學繼續教育學院卓越經理人高級研修班。

徐女士為周克明先生(「周先生」，為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妻子。徐女士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張鋒先生的親屬。

鄒曉平先生，55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鄒先生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太原太鋼大明金屬製品有限公司的監事。彼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行政及營運。鄒先生於加入本集團前，於一九八六年至二零零二年間曾任職於錫山區地方稅務前洲所，從事稅務相關的工作，並於二零零零年任職錫山區地方稅務前洲所主管助理時，完成為國家公務員而設的在職稅務培訓並獲授證書。鄒先生在稅務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修畢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法律專業，獲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取得(澳門)亞洲國際公開大學(現稱澳門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福井勤博士(原名張勤眾)，59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福井博士現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於加入本集團之前，福井博士曾任日邦冶金商貿(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彼於鋼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福井博士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南京大學，取得催化化學學士學位，並且於一九九一年取得東京工業大學頒授的工程博士學位，主修材料科學及工程。

張鋒先生，43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張先生現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江蘇大明金屬製品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彼亦出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法定代表。

張先生為周克明先生(為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的表弟。張先生亦由於本公司董事徐霞女士為周克明先生的妻子而與徐霞女士有關連。

王健先生，56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現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大明重工有限公司總經理。王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天津大學機械工程學院並取得焊接專業學士學位。王先生於鋼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獲江蘇省無錫市機械工程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認證高級工程師資格。

非執行董事

林長春先生，43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林先生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起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註冊會計師。彼於一九九八年六月在武漢大學畢業，取得金融專業經濟學學士學位。

林先生在財務管理及貿易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現為寶鋼不銹鋼有限公司及上海寶鋼不銹鋼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以及上海寶地上實產城發展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彼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任職於該三家公司。

於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林先生任職於寶武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前稱上海寶鋼化工有限公司），彼最後擔任的職位為該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及董事會秘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彼出任歐冶化工營運中心總經理及寶鋼化工（張家港保稅區）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彼出任上海歐冶化工寶電子商務有限公司的董事長。

盧健先生，45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一九九六年七月在北京科技大學畢業，取得金屬壓力加工學士學位。

盧先生在不銹鋼銷售及營銷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現為山西太鋼不銹鋼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太鋼」）營銷中心副主任以及營銷管理部部長。山西太鋼為不銹鋼生產商，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825）。

於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四月，盧先生擔任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太原鋼鐵」，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國有企業）銷售處中卷板科業務員。於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零五年一月，彼擔任太原現貨銷售公司副經理主持。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盧先生擔任太原鋼鐵銷售處中卷板科科長和山西太鋼經營銷售部中卷板科科長。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盧先生擔任山西太鋼營銷部中卷板科科長。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盧先生擔任山西太鋼營銷部經營策劃室主任。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彼擔任山西太鋼營銷部部長助理兼經營策劃室主任。盧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九月擔任山西太鋼營銷部副部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華民教授，69歲，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起出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一九九零年起於復旦大學從事世界經濟學、中國經濟與國際經濟的教學與研究工作，兼任教授及博士生導師以及復旦大學經濟學院學術委員會主任。彼於經濟領域擁有豐富經驗。華教授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復旦大學，獲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取得復旦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間曾擔任上海市人民政府決策諮詢特聘專家。華教授自二零零四年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Shanghai International Shanghai Growth Investment Limited (股份代號：770) 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卓華鵬先生，55歲，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日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卓先生現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利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7) 的財務總監、合資格會計師兼公司秘書。彼在會計及核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卓先生持有香港大學工程系理學士學位、澳洲麥加里大學應用金融碩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卓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

陸大明先生，66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任北京起重運輸機械設計研究院院長。陸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獲取中華人民共和國機械工業部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資格。彼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之註冊設備監理工程師及註冊諮詢工程師(投資)。陸先生亦為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珠洲天橋起重機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523)、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華電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1226) 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諾力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611) 的獨立董事。

劉復興先生，63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五年起出任中國特鋼協會不銹鋼分會副會長。劉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取得西安交通大學應用數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獲中國施工企業管理協會頒授高級專業管理資格證書。劉先生於鋼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二月，彼為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出任太鋼(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而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劉先生亦同時出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山西太鋼不鏽鋼股份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胡學發先生，57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由二零一三年二月起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的合資格高級工程師（教授級）。彼於二零一一年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在職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並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三年取得中國東北大學的工程博士學位及機械工程碩士學位。

胡先生在鋼材行業擁有豐富經驗。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至十一月，彼出任日照鋼鐵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經總理。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彼為寶鋼不銹鋼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胡先生曾任寶鋼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及規劃發展部總經理。胡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出任寶鋼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於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胡先生出任寶鋼股份中厚板分公司的總經理。於一九九九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胡先生為寶鋼集團浦鋼公司副總經理。

高級管理層

梁文輝先生，55歲，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出任本集團首席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梁先生於會計及財務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梁先生於二零零三至二零零六年曾出任一間私人公司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一九九六至二零零三年，他曾出任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2，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旗下多間上市公司的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財務經理等職位。於一九九二至一九九六年，彼於合和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出任高級會計師。梁先生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欣然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營運分析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不鏽鋼及碳鋼產品的加工、分銷及銷售。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年度營運表現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58頁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股息

董事已於本年度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二零一八年：0.05港元），合共74,711,400港元（二零一八年：62,259,500港元）。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本年度內的儲備變動分別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及附註3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1,851,6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861,400,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7。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

主要物業

持作投資的主要物業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出售的貨品和提供的服務少於總收益的30%。本集團五大供應商與最大供應商所佔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67%及約27%。

除本集團供應商寶鋼集團有限公司及山西太鋼不鏽鋼股份有限公司各自間接擁有本公司約8.33%已發行股本外，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及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擁有該等主要客戶或供應商的權益。

借款

本集團的借款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

五年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年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52頁的「財務摘要」一節。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例概無任何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在於吸引、挽留及激勵優秀的參與者（定義見下文），以及促進本集團日後發展及擴展。購股權計劃可鼓勵參與者盡力為本集團達成目標，讓參與者分享本公司因其努力及貢獻而取得的成果。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ii)受益人或對象包括本集團任何僱員或業務聯繫人的家族、全權或其他信託的任何受託人；(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有關法律、技術、財務或企業管理的顧問及其他諮詢人；(iv)本集團任何貨品及／或服務供應商；及(v)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對本集團有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

根據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即股份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除非另行取得股東批准，而此合共亦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的已發行股份30%。每名參與者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或將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已發行加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的行使價應由董事會在授出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i)董事會批准授出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提呈日期」)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購股權計劃將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九日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而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為十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19,220,000份授予本集團董事及若干僱員的購股權尚未行使。詳情如下：

參與者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行使期
			於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 註銷/失效		
董事								
福井勤博士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2.364	500,000 ⁽²⁾	-	-	-	500,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張鋒先生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2.452	300,000 ⁽¹⁾	-	-	-	300,0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2.364	100,000 ⁽²⁾	-	-	-	100,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王健先生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2.364	400,000 ⁽²⁾	-	-	-	400,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其他僱員合計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2.452	4,720,000 ⁽¹⁾	-	-	(300,000)	4,420,00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2.364	14,350,000 ⁽²⁾	-	-	(850,000)	13,500,000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總計			20,370,000	-	-	(1,150,000)	19,220,000	

(1) 30%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三週年起行使；60%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四週年起行使；而全部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五週年起行使。

(2) 40%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三週年起行使；70%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四週年起行使；而全部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起計第五週年起行使。

有關年內購股權估值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如下：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鼓勵及挽留經挑選僱員(定義見下文)(包括董事)在本集團任職，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達致業績目標，藉此實現提升本集團價值以及透過擁有股份使經挑選僱員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直接掛勾的目標。

經挑選僱員包括薪酬委員會(經考慮主席的推薦意見及建議)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甄選並經董事會批准的僱員，及受託人經考慮主席的推薦意見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甄選，經薪酬委員會考慮及同意，並獲董事會批准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的僱員。

除非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提早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起至董事會釐定的日期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有效，於該期間後不得進一步頒授獎勵，但以實行於上述期間前授出的任何獎勵為限，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文應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股份將由本公司出資由獨立受託人購買，獨立受託人會為相關獲獎勵僱員以信託持有該等股份，直至各歸屬期結束為止。如擬向任何身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經挑選僱員作出任何獎勵，或倘董事會擬豁免向有關經挑選僱員作出獎勵的任何條件，有關獎勵或豁免(視情況而定)必須首先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考慮及批准。倘經挑選僱員或其聯繫人(按上市規則所界定)為董事，該名人士須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在批准向該經挑選僱員作出獎勵的會議上放棄投票。

於本年度，已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合共3,012,000股本公司現有普通股，而總共4,604,000股獎勵股份已授予董事及經挑選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獨立受託人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19,888,000股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獎勵股份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歸屬日期／歸屬期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歸屬		
福井勤博士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四日	-	88,000	(88,000)	-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張鋒先生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四日	-	262,000	(262,000)	-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王健先生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四日	-	120,000	(120,000)	-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其他僱員合計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四日	-	3,896,000	(3,896,000)	-	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
其他僱員合計	二零一九年 七月十二日	-	238,000	(238,000)	-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
合計		-	4,604,000	(4,604,000)	-	

持續關連交易

江蘇大明金屬製品有限公司(「江蘇大明」)及其附屬公司(「江蘇大明集團」)(作為買方)與山西太鋼不鏽鋼股份有限公司(「太鋼不鏽鋼」)及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太原鋼鐵」)(作為供應商)

根據江蘇大明與太鋼不鏽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的框架協議，江蘇大明集團同意採購，而太鋼不鏽鋼及太原鋼鐵亦同意向江蘇大明集團供應不鏽鋼和碳鋼。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江蘇大明集團向太鋼不鏽鋼及太原鋼鐵採購的不鏽鋼和碳鋼約為人民幣89億6,996萬元，並未超過建議上限人民幣210億元。有關上述交易及江蘇大明與太鋼不鏽鋼關係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公佈中披露。

江蘇大明集團(作為供應商)與太鋼不鏽鋼及其附屬公司(「太鋼不鏽鋼集團」)(作為買方)

根據江蘇大明與太鋼不鏽鋼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訂立的框架協議，(i)太鋼不鏽鋼集團同意採購，而江蘇大明集團亦同意向太鋼不鏽鋼集團供應不鏽鋼和碳鋼(包括加工成品或加工半成品)；及(ii)太鋼不鏽鋼集團同意採購，而江蘇大明集團亦同意向太鋼不鏽鋼集團提供不鏽鋼和碳鋼加工服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江蘇大明集團向太鋼不鏽鋼集團(i)供應不鏽鋼和碳鋼(包括加工成品或加工半成品)；及(ii)提供加工服務約為人民幣8,140萬元，並未超過建議上限人民幣4億6,940萬元。有關上述交易及江蘇大明與太鋼不鏽鋼關係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三日的公佈中披露。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經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他們並確認該等交易：

- (1) 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
- (2) 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3) 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而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保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保證工作》(經修訂)及參照應用指引第740項《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核數師就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的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

核數師已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列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作出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調查結果及結論。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周克明 (主席)
 蔣長虹 (行政總裁)
 徐霞 (董事會副主席)
 鄒曉平 (董事會副主席)
 福井勤 (原名張勤眾)
 張鋒
 王健
 路平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林長春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獲委任)
 盧健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卓華鵬
 華民
 陸大明
 劉復興
 胡學發
 陳學東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周克明先生、鄒曉平先生、福井勤博士、張鋒先生和陸大明先生將於本公司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參與候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林長春先生和盧健先生 (兩人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新增董事) 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參與候選連任。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確認書，董事會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有關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4頁至第38頁。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參與候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及淡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周克明先生	個人、家族及法團	793,551,000 ⁽³⁾	63.73%
蔣長虹先生(亦為行政總裁)	個人	384,000	0.03%
徐霞女士	個人、家族及法團	793,551,000 ⁽³⁾	63.73%
鄒曉平先生	個人及家族	5,060,000 ⁽⁴⁾	0.41%
福井勤博士	個人及家族	1,864,000 ⁽⁵⁾	0.15%
張鋒先生	個人	2,086,000 ⁽⁶⁾	0.17%
王健先生	個人及家族	1,644,000 ⁽⁷⁾	0.13%
路平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 二十七日辭任)	個人	34,000	0.00%

⁽³⁾ 793,435,000股股份乃由聯好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而該公司分別由周克明先生與徐霞女士擁有77.2%及22.8%權益。周克明先生與徐霞女士分別個人持有60,000股股份及56,000股股份。

⁽⁴⁾ 60,000股股份由鄒曉平先生持有，另5,000,000股股份由鄒曉平先生的配偶李軍女士持有。

⁽⁵⁾ 該等權益包括由福井勤博士持有的498,000股股份、福井博士的配偶福井瑞穗女士持有的866,000股股份以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根據購股權計劃向福井博士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500,000股相關股份。

- (6) 該等權益包括1,686,000股股份，以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400,000股相關股份。
- (7) 該等權益包括由王健先生持有的396,000股股份、王先生的配偶張敏嫻女士持有的848,000股股份以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400,000股相關股份。

(b) 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⁸⁾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周克明先生	聯好集團有限公司	個人 ⁽⁹⁾	1,000	100%
徐霞女士	聯好集團有限公司	個人 ⁽⁹⁾	1,000	100%

(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好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63.7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

(9) 772股股份乃由周克明先生持有，228股股份則由徐霞女士持有。徐霞女士為周克明先生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母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子女）可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總額

股東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好倉		
聯好集團有限公司	793,435,000 ⁽¹⁰⁾	63.72%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103,750,000	8.33%
太鋼不鏽香港有限公司	103,750,000	8.33%

⁽¹⁰⁾ 由於聯好集團有限公司分別由周克明先生與徐霞女士擁有77.2%及22.8%權益，因此彼等擁有上一節所披露的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載，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薪酬政策

有關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5,265名僱員（二零一八年：4,652名），我們於二零一九年的人力資源較二零一八年增長了約13.18%。僱員人數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業務擴展所致。僱員的薪酬乃基於彼等的表現、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市場趨勢而釐定。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架構。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會視乎個人表現獲發酌情花紅。本集團並已為其僱員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及一項股份獎勵計劃，因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向彼等給予獎勵。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的合約。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茲確認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股份有足夠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

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頁至第33頁。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並與管理層進行討論，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已遵守所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

核數師

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即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應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周克明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羅兵咸永道

致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6頁至第151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與存貨可變現淨值有關。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可變現淨值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1、附註4(a)及附註14。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存貨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計算。該等估計建基於現行市場狀況，以及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去經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列賬為人民幣2,784,448,000元(扣除撥備)。

我們專注於此範疇，原因是尚未簽訂相關銷售合約之鋼產品的市價波動，以及評估可變現淨值時釐定銷售價格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理解、評估及證實管理層有關 貴集團對評估存貨可變現淨值方面的監控。

我們藉著核對鋼產品價格市場趨勢、貴集團的歷史和期後銷售價格以及年結日後利潤率從而評估管理層的假設和估計。我們已測試管理層的估計中是否有遺漏任何滯銷、過量、陳舊或損毀項目。我們已將管理層過往年度與本年度的估計作比較，以評估作出會計估計的方法是否貫徹應用。

我們亦已估量期後銷售價格與管理層假設的差異，藉以評估管理層假設的敏感度。

根據我們進行的工作，我們發現管理層有關存貨可變現淨值的判斷和估計有可得憑證支持。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我們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的財務及營運摘要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所載信息，以及預期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後取得的主席報告書、企業管治報告和董事會報告所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已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主席報告書、企業管治報告和董事會報告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並在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陶宏。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6	–	487,286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4,432,495	4,204,500
使用權資產	8	519,362	–
投資物業	9	4,214	4,597
無形資產	10	19,065	16,4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	77,861	75,500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15	28,523	27,67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	4,116	5,881
		<u>5,085,636</u>	<u>4,821,891</u>
流動資產			
存貨	14	2,784,448	2,689,628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15	384,010	506,6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814,805	927,627
受限制銀行存款	17	1,039,691	1,076,0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161,807	140,004
		<u>5,184,761</u>	<u>5,340,020</u>
總資產		<u>10,270,397</u>	<u>10,161,911</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106,607	106,607
儲備	20	2,500,710	2,387,020
		<u>2,607,317</u>	<u>2,493,627</u>
非控股權益		<u>326,843</u>	<u>358,975</u>
總權益		<u>2,934,160</u>	<u>2,852,602</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4	248,410	850,183
遞延政府補助	25	133,130	87,9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	40,569	15,636
貿易應付款項	22	9,074	8,959
長期應付款項	23	24,060	38,750
		<u>455,243</u>	<u>1,001,43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2	966,980	2,153,632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3	383,534	389,720
合約負債	5	607,539	439,470
即期所得稅負債		49,261	75,032
借款	24	4,829,012	3,243,536
遞延政府補助流動部分	25	–	4,482
租賃負債	8	3,618	–
應付股息		41,050	2,000
		<u>6,880,994</u>	<u>6,307,872</u>
總負債		<u>7,336,237</u>	<u>7,309,309</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0,270,397</u>	<u>10,161,911</u>

第61頁至第151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審批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周克明

董事
鄒曉平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35,508,734	32,135,276
銷售成本	28	(34,416,787)	(31,268,468)
毛利		1,091,947	866,808
其他收入	26	44,637	82,670
其他開支	28	(463)	(889)
其他收益—淨額	27	4,223	6,454
分銷成本	28	(352,162)	(277,681)
行政開支	28	(300,880)	(273,324)
經營溢利		487,302	404,038
融資收入	30	26,036	26,915
融資成本	30	(228,565)	(211,489)
融資成本—淨額	30	(202,529)	(184,574)
除所得稅前溢利		284,773	219,464
所得稅開支	31	(89,199)	(86,800)
年度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195,574	132,664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7,536	109,557
非控股權益		18,038	23,107
		195,574	132,66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每股基本盈利	32	0.14	0.09
—每股攤薄盈利	32	0.14	0.09

第61頁至第151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附註19) 人民幣千元	儲備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106,607	2,322,971	267,626	2,697,204
綜合收益				
年度溢利	—	109,557	23,107	132,66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收益總額	—	109,557	23,107	132,664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附註21(a))	—	2,100	65	2,165
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附註21(b))	—	7,317	—	7,317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72,177	72,177
股息	—	(54,925)	(4,000)	(58,925)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45,508)	68,242	22,734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6,607	2,387,020	358,975	2,852,60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106,607	2,387,020	358,975	2,852,602
綜合收益				
年度溢利	—	177,536	18,038	195,574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收益總額	—	177,536	18,038	195,574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附註21(a))	—	952	30	982
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附註21(b))	—	8,025	—	8,025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 (附註21(b))	—	(5,273)	—	(5,273)
股息	—	(67,550)	(50,200)	(117,750)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63,846)	(50,170)	(114,01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6,607	2,500,710	326,843	2,934,160

第61頁至第151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4(a)	382,808	655,292
已收利息		44,243	26,915
已付利息		(224,069)	(204,753)
已付所得稅		(87,105)	(76,501)
已退回所得稅		2,072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17,949</u>	<u>400,953</u>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61,470)	(736,825)
購買土地使用權		(38,450)	(154,484)
購買無形資產		(5,713)	(3,458)
就以資產為基準政府補助已收現金	25	47,680	27,7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4(b)	564	747
非控股股東注資		—	72,17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557,389)</u>	<u>(794,113)</u>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34(c)	6,143,588	4,566,110
歸還借款	34(c)	(4,568,863)	(3,677,422)
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股息	33	(67,550)	(54,925)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11,150)	(2,000)
就銀行借款抵押及用作償還借款的受限制銀行存款		(1,227,735)	(467,247)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份		(1,674)	—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		(5,273)	—
支付預扣稅		(7,700)	—
收取就銀行借款抵押的受限制銀行存款		206,574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460,217</u>	<u>364,51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0,777	(28,64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140,004	166,1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1,026	2,49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	<u><u>161,807</u></u>	<u><u>140,004</u></u>

第61頁至第151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1. 本集團一般資料

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不鏽鋼產品及碳鋼產品的加工、分銷及銷售。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四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一九六一年第三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股份由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除另有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用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列報年度一直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

2.1.1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1,696,233,000元。本集團主要以中國大陸和香港的銀行提供的短期借款應付其日常營運資金所需，該等借款乃每十二個月再融資及／或續期。於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下列本集團可動用的資金來源：

-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
- 可動用信貸，包括未來十二個月續期的中國大陸和香港銀行借款，基於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和良好信貸狀況，董事有信心此等銀行信貸可予續期及／或於續期時再延長至少十二個月；及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1 持續經營(續)

- 其他來自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可動用融資來源(鑑於本集團的信貸記錄,且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均無抵押或限制,可於有需要時就進一步融資作抵押)。

經考慮上文所述,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具備充足資源於此等財務報表期末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的可見未來持續經營。因此,董事認為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屬合適之舉。有關本集團借款的詳情載於附註24。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財政期間首次應用下列準則及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	租賃(i)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修訂本)	具有預付特性的負補償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 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 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因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更改其會計政策而相關影響披露如下。

其他新採納準則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亦毋須作出追溯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惟按該準則具體過渡條文所允許並無重列二零一八年報告期間之比較數字。新租賃規則產生之重新分類及調整因而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資產負債表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的現值(使用承租人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所應用承租人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每年4.9%。

(1) 計量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114
就延期選擇權估計確認的租賃負債	1,959
(減)：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的短期租賃	(114)
	1,959
於首次應用日期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1,806
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的租賃預付款項	479
	2,285
加：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重新分類	487,28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使用權資產	489,571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1) 計量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續)

物業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當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按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資產負債表確認的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款項進行調整。於首次應用日期概無任何須對使用權資產作出調整的繁重租賃合約。

(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內的已確認調整

會計政策變動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資產負債表內的以下項目構成影響：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479,000元
- 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489,571,000元
- 土地使用權－減少人民幣487,286,000元
- 租賃負債－增加人民幣1,806,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並無受到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3) 所採用的實際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使用該準則所允許的以下實際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過往有關租賃是否屬虧損性質的評估以替代減值審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並無虧損性合約
- 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剩餘租期少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入賬列作短期租賃
-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步直接成本，及
- 當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時，於事後釐定租期。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重新評估合約於首次應用日期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反之，對於過渡日期前訂立的合約，本集團依賴其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所作出的評估。

(4)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毋須就根據經營租賃作為出租人持有資產的會計處理作出任何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2.1.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續)

- (b) 若干新會計準則及詮釋已經頒佈但並無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強制生效，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經修訂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的經修訂 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2.2 附屬公司

2.2.1 合併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予本集團當日起作合併入賬，並自該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則作別論。必要時，附屬公司的呈報數額會作調整，以使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附屬公司(續)

2.2.1 合併(續)

(a)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平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始按收購當日的公平值計量。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倘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一概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以彼等為擁有人身份與附屬公司擁有人進行交易。任何已付代價的公平值與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相關部分的差額乃於權益列賬。向非控股權益出售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列賬。

2.2.2 單獨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以減值列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從附屬公司投資收到股息而股息超過該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綜合收益總額時，或在單獨財務報表中投資的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內被投資方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3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的報告方式與主要經營決策者獲提供的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表現，被視為作出策略決定的執行董事。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外幣換算

(a) 功能和列報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或估值當日(倘項目予以重新計量)的通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與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相關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合併綜合收益表「融資收入或成本」中列賬。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淨額」中列賬。

(c) 集團公司

所有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當中沒有嚴重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如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該資產負債表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在該情況下，收支會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指正在興建或有待安裝的樓宇、廠房及機器設備，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成本包括興建及收購成本。概無就在建工程的折舊計提撥備，直至有關資產竣工及可用作擬定用途為止。當有關資產可供使用，成本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根據下述政策予以折舊。

來自注資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於隨後按折舊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後續成本僅於當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被置換部分的賬面金額須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產生的財務期間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支銷。

折舊均以直線法計算，以於各項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後)分配至其餘值如下：

樓宇及廠房	20至40年
機器	10至25年
汽車	4至5年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3至5年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資產的餘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審閱，並視乎情況作出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8)。

出售盈虧為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持作長期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或此兩種用途，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減以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投資物業的折舊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20年)內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餘值計算。

其後開支僅於當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產生的財務期間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支銷。

倘投資物業成為業主自用，則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就會計目的而言，於重新分類當日的賬面值為其成本。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某個項目因其用途改變而成為投資物業，就計量或披露而言，該轉撥並無改變所轉撥物業的賬面值，亦無改變該物業的成本。

2.7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要由所購入電腦軟件組成，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購入的電腦軟件使用許可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時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期10年以直線法攤銷。

2.8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須攤銷的資產須於出現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或轉變時檢討有否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後的數額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評估減值，資產按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水平(現金產生單元)分類。商譽以外的非金融資產若出現減值，則須於各報告日評估能否撥回減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

2.9.1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隨後按公平值計量(不論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乃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入賬。就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投資而言，其入賬將取決於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有否不可撤回地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方式將股本投資入賬。

當及僅當本集團管理債務投資的業務模式變動時，本集團即將該等資產重新分類。

2.9.2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2.9.3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加以(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收購金融資產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內支銷。

內含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會整體予以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債務工具分為兩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直接確認，並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表呈列為單獨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就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而言，倘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惟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於損益表呈列為單獨項目。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續)

2.9.4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其規定自初步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詳情見附註15。

2.10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最初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重新計量。不符合對沖會計法的任何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動會即時在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收益／(虧損)。

2.11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根據加權平均法釐定，惟在途存貨乃使用特定識別方法釐定。製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以正常產能計算)。其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計算。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售商品或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無條件之代價確認，除非其載有重大融資成份，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因此該等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會計方法的進一步資料見附註15。

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之內收款(或時間更長，但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如未能於一年或之內收款，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高流動性的短期投資及銀行透支。於合併及實體資產負債表內，銀行透支乃列於流動負債之借款項下。

2.14 股本

普通股乃分類列為權益。

直接屬於發行新股份的增資成本扣除稅項後於權益中列賬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

如任何集團公司購入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所佔的新增成本(扣除所得稅)，自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如該等普通股其後被重新發行，任何已收取的代價(扣除任何直接所佔的新增交易費用及相關所得稅影響)計入歸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內。

2.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自供應商收購商品、服務及長期資產的付款責任，或支付應計薪金、退休金及其他社會福利的責任。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之內到期(或時間更長，但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如並非於一年或之內到期，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6 借款

借款初步以公平值確認(減去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借款其後以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減去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差額，乃以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予以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於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所有融資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會遞延直至提取融資時。倘若並無證據顯示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所有融資，有關費用將資本化作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在相關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報告期末之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應分類為流動負債。

2.17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生產任何合資格資產(並須於一段長時間方能達致擬定用途或供出售者)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撥充為該資產成本的部分，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貸，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內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借貸成本包括利息開支、融資租賃的財務開支以及外幣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前提是該等費用是對利息成本的調整。作為利息成本調整項目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包括倘主體採用功能貨幣借款可能產生的借貸成本與外幣借款實際產生的借貸成本的利率差。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8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惟與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的稅項除外。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合併財務報表所示其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所得稅從於交易時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業務合併除外)產生而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並不計算入賬。遞延所得稅按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在實質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應用於實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

在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情況下，而暫時差額可用以抵銷，則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外在差異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產生的暫時差額會計提遞延所得稅撥備，但倘暫時差額回撥的時間由本集團控制及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19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已為其香港僱員安排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香港僱員須各自根據強制性公積金條例按僱員每月收入5%向該計劃供款，供款上限為每人每月1,500港元，亦可以自願作出額外供款。

根據中國內地的規定及條例，本集團已安排於中國內地的員工參與中國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統籌退休金計劃。中國政府承諾負擔按本節附註29(a)所述的計劃向所有現時及未來退休的員工支付退休金的責任。本計劃的資產撥入獨立於本集團，為由中國政府管理的獨立基金。

此外，本集團的內地僱員亦參加一項由本集團設立及經中國有關當局批准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年金計劃」)。本集團與其僱員須各自每月作出相等於僱員入息一定百分比的供款，百分比按僱員職位而定。供款於產生時於損益賬扣除。

本集團向定額供款統籌退休金計劃繳交的供款於產生時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其他支付責任。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根據該等計劃，實體收取僱員的服務以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購股權)的對價。僱員為換取獲授予購股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費用。將作為費用的總金額參考授予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業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業績可行權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可行權條件的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依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權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在收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此外，在某些情況下，僱員可能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因此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至授出日期之間的開支作出估計。

在購股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交易成本撥入股本(面值)和股份溢價。

本集團亦設有股份獎勵計劃，獨立受託人可不時於市場購買股份並獎勵給承授人。獨立受託人根據該計劃於市場購買本公司股份時，所付代價(包括任何直接累增成本)於合併權益變動表中列作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並自權益總額扣除。倘獨立受託人於歸屬時將本公司股份轉撥予承授人，與所歸屬的獎勵股份相關的成本於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中貸計，並相應調整股份溢價。

(b) 集團實體間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本公司向集團附屬公司的僱員授予其權益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注資。收取僱員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日的公平值計量)在等待期內確認為對附屬公司投資的增加，並相對應對母公司賬目內的權益貸記。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負上法定或推定責任，資源或須流出以履行有關責任，而相關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經由考慮整體責任類別釐定是否須消耗資源以解除責任。即使同類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消耗資源的可能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以稅前利率貼現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特定風險的評估。隨時間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22 政府補助

倘能夠合理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時且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則補貼將按其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乃遞延及按擬補償的成本配合所需期間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

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將計入負債內作為遞延政府補助，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年期內以直線法撥入合併綜合收益表。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收益確認

(a) 銷售貨品

本集團從事不鏽鋼和碳鋼產品銷售。銷售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時(通常於從工廠提取產品時或產品已交付予客戶且客戶已檢查及接納產品時發生)確認。接納於產品已被提取或已運至指定地點時發生。當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已達成接納之所有條件時，過時及損失的風險即為已轉移至客戶。

當本集團有無條件付款權利時，則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當本集團收取代價的權利須待時間推移以外的條件方可作實，則確認合約資產。本集團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其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虧損撥備。

2.24 其他收入

(a) 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

(b) 利息收入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份。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利息收入乃呈列為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得出，惟往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經扣除虧損撥備)得出。

2.25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分派的股息在股息獲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批准的期間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6 租賃

(a) 作為承租人

誠如上文附註2.1.2所說明，本集團已更改本集團身為承租人的租賃之會計政策。新政策乃於下文載列而變動之影響載於附註2.1.2。

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並不轉移至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附註35)。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從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的淨現值。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的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以及進行特定於租約的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2.26 租賃(續)

(a)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融資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及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任何租賃優惠。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與設備及汽車的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b)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收入(附註26)。獲取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賃期內以確認租賃收入的相同基準確認為開支。個別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資產負債表。採納新租賃準則後，本集團無需對作為出租人所持有資產的會計處理作任何調整。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多項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方案著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情況，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乃由本集團的財政及銷售部等多個部門按照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執行。管理資料概要將定期上報予本集團的董事進行審閱，並採取相應的行動。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外匯匯率及利率變動的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絕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然而，本集團有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以外幣計值（主要是美元、歐元、港元及日圓），其面臨外幣匯兌風險。有關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詳情分別於附註15、17、18、16、22、23及24中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5,88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802,000元），主要是由於兌換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借款、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外幣匯兌收益／虧損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人民幣兌歐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37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4,908,000元），主要是由於兌換以歐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外幣匯兌收益所致。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7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68,000元)，主要是由於兌換以港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幣匯兌虧損／收益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人民幣兌日圓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本年度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378,000元(二零一八年：增加／減少人民幣259,000元)，主要是由於兌換以日圓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外幣匯兌虧損／收益所致。

(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本集團並無附息資產。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借款。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款令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面對的利率風險。

有關本集團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借款的詳情分別於附註17、18及24中披露。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銀行借款利率調高／調低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年內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14,03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3,842,000元)，主要由於借款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不鏽鋼及碳鋼原材料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會受鋼材價格重大影響，而此為本集團成本的重要部份。

鋼原材料(包括不鏽鋼及碳鋼)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的97.68%(二零一八年:97.86%)。本集團與策略性供應商山西太鋼不鏽鋼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太鋼不鏽鋼集團」)及部份其他供應商之間訂有不鏽鋼及碳鋼原材料買價調整慣例。與太鋼不鏽鋼集團進行的採購交易佔本集團年採購的27%(二零一八年:27%)。根據有關慣例，倘本集團向太鋼不鏽鋼集團支付的不鏽鋼原材料採購價，高於太鋼不鏽鋼集團根據太鋼不鏽鋼集團的主要客戶(包括本集團)實際取得的銷售價(就大量採購折扣及加工費作出調整後)決定的基準售價，則太鋼不鏽鋼集團須向本集團作出補償，惟太鋼不鏽鋼集團可全權酌情決定實際採購補償額以及向本集團提供採購補償的時間。

本集團主要向其他供應商採購不鏽鋼及碳鋼，並遵循上述的價格調整慣例。

現時，與太鋼不鏽鋼集團及其他原材料供應商之間的價格調整慣例為本集團用以紓緩不鏽鋼及碳鋼價格波動相關風險的主要方法。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的信貸風險。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在金融資產方面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將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存放在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並限制對任何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水平。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部分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放在中國內地及香港聲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劃分如下：

- 第1類 — 中國內地四大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中國銀行、中國農業銀行及中國工商銀行)
- 第2類 — 中國內地其他上市銀行
- 第3類 — 中國其他銀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第1類	322,579	488,613
第2類	815,593	653,455
第3類	63,224	73,725
	1,201,396	1,215,793

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機構不履約而面對任何損失。

本集團一般規定客戶在訂貨時支付若干訂金，並於交付貨品前悉數支付購買價。大部分銷售交易以電匯及銀行承兌票據償付。銀行承兌票據的限期為一年內，由銀行承兌及償付。

本集團偶爾向有長期關係的重要客戶提供最長180日的信貸期。批授或延續任何信貸期必須經相應批准。近期概無就該等客戶錄得拖欠還款記錄。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的流動性風險透過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來自經營現金流量及充足的銀行融資)控制。

下表是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分析，乃按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將金融負債分到相關的期限組別償付。表中披露的金額是約定的未折現現金流量。對於12個月內到期的餘額，因折現影響不大，該等餘額等於其賬面餘額。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4,829,012	222,564	25,846
借款利息支出(a)	80,819	7,928	38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b)	1,333,457	33,134	—
	<u>6,243,288</u>	<u>263,626</u>	<u>26,227</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3,243,536	730,183	120,000
借款利息支出(a)	96,522	27,057	5,55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b)	2,502,020	47,709	—
	<u>5,842,078</u>	<u>804,949</u>	<u>125,559</u>

(a) 借款利息分別按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借款計算，不考慮借款金額的任何其後變動。浮動利率利息分別按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當時利率估算。

(b)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附註23所述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的賬面值均與其公平值相若。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減任何估計貸方調整後,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

3.3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以及維持最佳資本結構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機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出售資產以減低負債。

本集團按照資產負債比率對資本進行監控,這與行內其他業界的做法一致。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款總額(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乃按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權益總額」加債務淨額計算。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總額(附註24)	5,077,422	4,093,71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8)	(161,807)	(140,004)
債務淨額	4,915,615	3,953,715
權益總額	2,934,160	2,852,602
資本總額	7,849,775	6,806,317
資產負債比率	62.62%	58.09%

二零一九年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乃由於借款總額增加所致。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經反覆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基礎，包括在現實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會計估計，因其性質使然，甚少與相關的實際結果雷同。以下論述的估計及假設有相當風險會引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作重大調整。

(a)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格，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計算。該等估計建基於現行市場狀況，以及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去經驗。不鏽鋼原材料價格變動、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因應嚴峻的行業周期所採取的行動可導致存貨可變現淨值出現重大改變。管理層於各結算日再評估該等估計。

(b)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基於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以及類似行業的慣例。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最近期估計可使用年期短於或長於先前估計的可使用年期，則管理層將調高或降低折舊費用。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有所不同。定期檢討可能導致可折舊年期出現變動，因而導致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有變。

(c)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減值

倘出現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或環境轉變，則須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值計算或市場估值的較高者而釐定。該等計算須運用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釐定資產減值須運用判斷，尤其為釐定：(i)是否已出現顯示有關資產值或無法收回的事件；(ii)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估計繼續在業務中使用資產所帶來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淨額二者較高者)是否足以支持資產賬面值；及(iii)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主要假設是否恰當，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以適當利率折現。管理層所選擇用作評估減值的假設(包括折現率或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增長率假設)若有所變化，或會對減值測試使用的現值淨額帶來重大影響，從而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若預計表現及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則可能須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計提減值開支。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付數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日常業務中有若干未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釐定的期間內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將會錄得應課稅溢利，使若干暫時差額或稅損可予動用時，則會確認與該等暫時差額及稅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倘預期有別於原先的估算，有關差額會對有關估算出現變動的期間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的確認構成影響。

(e)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本集團與僱員之間以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是參考股本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估計公平值時須釐定有關授出權益工具最適當的估值模式，這須視乎授出條款和條件而定。此估計亦須釐定估值模式的最適合輸入數據，包括購股權預計年期、波幅及股息率，並對其作出假設。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中披露。

5.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執行董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配置資源。決策者根據此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決策者從產品的角度考慮業務。決策者根據分部溢利或虧損的計量而評定經營分部的表現。

可報告經營分部的收益主要來自不鏽鋼和碳鋼產品的分類、加工及銷售以及不鏽鋼和碳鋼產品的製造。

本集團主要經營場所位於中國內地。來自中國的外部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90%。同時，本集團的生產及營運資產全部均位於中國內地。由於中國大陸被視為一個具有類似風險及回報的地理位置，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產。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客戶為本集團帶來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二零一八年：無）。

董事會根據經調整經營溢利或虧損計量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如下表所說明，經調整經營溢利或虧損在若干方面是按有別於合併財務報表的經營溢利或虧損之方式計量。其他收入及開支、其他收益、融資成本－淨額乃按集團基準管理而並不分配至經營分部。

分部資產包括經營資產，不包括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不包括借款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5. 分部資料(續)

收益

其來自不同國家及地區的外部客戶的銷售業績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內地	34,541,950	31,370,542
— 香港及海外其他國家及地區(i)	966,784	764,734
銷售總額	<u>35,508,734</u>	<u>32,135,276</u>

(i) 其他海外國家及地區主要代表澳洲、美國、韓國、日本、歐洲、南美洲及東南亞。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包括以下收益。所有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不銹鋼和碳鋼產品的加工和銷售	34,451,133	31,579,927
不銹鋼和碳鋼產品的製造	1,057,601	555,349
	<u>35,508,734</u>	<u>32,135,276</u>

5. 分部資料(續)

收益(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

	加工 人民幣千元	製造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34,832,383	1,193,452	(517,101)	35,508,734
分部業績	408,863	35,039	(4,997)	438,905
—包括折舊及攤銷	173,146	68,969	—	242,115
其他收入及開支				44,174
其他收益—淨額				4,223
融資成本—淨額				(202,529)
所得稅前溢利				284,773
所得稅開支				(89,199)
年度溢利				195,57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

	加工 人民幣千元	製造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31,866,580	707,083	(438,387)	32,135,276
分部業績	362,703	(49,816)	2,916	315,803
—包括折舊及攤銷	144,559	58,165	—	202,724
其他收入及開支				81,781
其他收益—淨額				6,454
融資成本—淨額				(184,574)
所得稅前溢利				219,464
所得稅開支				(86,800)
年度溢利				132,664

5. 分部資料(續)

收益(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加工 人民幣千元	製造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7,311,763	2,193,191	(596,522)	1,361,965	10,270,397
分部負債	1,918,394	896,152	(596,300)	5,117,991	7,336,237
非流動資產添置	197,203	52,710	(4,272)	16,659	262,3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加工 人民幣千元	製造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7,307,602	1,910,158	(413,546)	1,357,697	10,161,911
分部負債	2,926,598	688,516	(415,160)	4,109,355	7,309,309
非流動資產添置	488,752	108,158	–	12,752	609,662

5. 分部資料(續)

收益(續)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合約資產	67,145	—
非流動合約資產	28,666	27,674
虧損撥備	(1,528)	—
合約資產總值(i)	<u>94,283</u>	<u>27,674</u>
合約負債—客戶墊款(ii)	<u>607,539</u>	<u>439,470</u>

- (i) 與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有關的合約資產主要與未到期應收保證金有關。
- (ii) 所有已於上年度履行的結轉合約負債已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

6. 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預付土地經營租賃款項，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87,286	341,950
會計政策變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附註2.1.2(a)(i))	(487,286)	—
添置	—	75,047
轉移自在建工程 (附註7)	—	79,437
攤銷費用 (附註34(a))	—	(9,14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487,286

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均位於中國大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租期介乎31至50年。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數人民幣9,148,000元的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攤銷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行政開支中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及廠房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969,215	2,728,371	36,200	56,015	768,259	4,558,060
累計折舊	(128,297)	(634,426)	(22,045)	(32,404)	–	(817,172)
賬面淨額	<u>840,918</u>	<u>2,093,945</u>	<u>14,155</u>	<u>23,611</u>	<u>768,259</u>	<u>3,740,888</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840,918	2,093,945	14,155	23,611	768,259	3,740,888
添置	18,276	73,966	3,314	6,138	635,988	737,682
轉移	181,649	465,885	541	586	(648,661)	–
轉移至無形資產 (附註10)	–	–	–	–	(2,000)	(2,000)
轉移至土地使用權 (附註6)	–	–	–	–	(79,437)	(79,437)
出售 (附註34(b))	–	(829)	(293)	(177)	–	(1,299)
折舊 (附註34(a))	(30,354)	(148,726)	(4,665)	(7,589)	–	(191,334)
年末賬面淨額	<u>1,010,489</u>	<u>2,484,241</u>	<u>13,052</u>	<u>22,569</u>	<u>674,149</u>	<u>4,204,500</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169,140	3,267,110	38,312	61,862	674,149	5,210,573
累計折舊	(158,651)	(782,869)	(25,260)	(39,293)	–	(1,006,073)
賬面淨額	<u>1,010,489</u>	<u>2,484,241</u>	<u>13,052</u>	<u>22,569</u>	<u>674,149</u>	<u>4,204,500</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額	1,010,489	2,484,241	13,052	22,569	674,149	4,204,500
添置	1,413	11,791	5,319	5,936	433,451	457,910
轉移	86,257	361,350	1,090	1,997	(450,694)	–
轉移至無形資產 (附註10)	–	–	–	–	(1,774)	(1,774)
出售 (附註34(b))	–	(97)	(473)	(395)	–	(965)
折舊 (附註34(a))	(36,000)	(178,277)	(4,452)	(8,447)	–	(227,176)
年末賬面淨額	<u>1,062,159</u>	<u>2,679,008</u>	<u>14,536</u>	<u>21,660</u>	<u>655,132</u>	<u>4,432,495</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56,810	3,639,459	42,346	68,062	655,132	5,661,809
累計折舊	(194,651)	(960,451)	(27,810)	(46,402)	–	(1,229,314)
賬面淨額	<u>1,062,159</u>	<u>2,679,008</u>	<u>14,536</u>	<u>21,660</u>	<u>655,132</u>	<u>4,432,495</u>

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與融資租賃公司(其中一間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少數股東所擁有)訂立售後租回協議,據此,機器先出售再以至三年期租回。本集團享有購回選擇權,可於租期完結時以象徵式金額購回該等機器。於有關租期內及在完結時行使購回選擇權前,有關機器受該等協議所限制,必須取得出租人的同意方可予以抵押及/或出售。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此限制的資產為數達人民幣266,25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49,015,000元)。

太原太鋼大明金屬製品有限公司(「太原太鋼大明」)就在途存貨向太原鋼鐵(集團)有限公司質押機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此限制之資產為人民幣140,73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48,917,000元)。

折舊開支於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扣除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206,548	170,872
分銷成本	1,733	2,066
行政開支	18,895	18,396
	227,176	191,334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貸成本約人民幣19,817,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4,789,000元)按平均借貸利率5.18%(二零一八年:5.37%)撥充作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

8. 租賃

(a)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

合併財務狀況表列示以下有關租賃的款項：

	於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514,404	—
物業	4,958	—
	<u>519,362</u>	<u>—</u>
租賃負債		
流動	3,618	—
	<u>3,618</u>	<u>—</u>

使用權資產及土地使用權變動分析如下：

	物業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 資產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285	487,286	489,571
添置	3,486	38,450	41,936
折舊費用 (附註34(a))	(813)	(11,332)	(12,14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4,958</u>	<u>514,404</u>	<u>519,362</u>

8. 租賃(續)

(b)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合併綜合收益表列示以下有關租賃的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	(11,332)
物業	(813)
	<u>(12,145)</u>
利息開支	(125)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4,514)
	<u>(4,639)</u>

租賃於二零一九年的總現金流出為人民幣40,124,000元。

9.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位於中國大陸，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淨額	4,597	5,006
折舊 (附註34(a))	(383)	(409)
年末賬面淨額	4,214	4,597
成本	8,505	8,505
累計折舊	(4,291)	(3,908)
賬面淨額	4,214	4,59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約為人民幣36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67,000元)(附註26)。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按以下年限應收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362	36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11,89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1,355,000元)。此等估計乃以折現現金流量預測基於對未來租金收入或於相同地點及狀況的同類物業的市值租金(如適當)的可靠估計而進行。

10.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成本	22,386	19,430
累計攤銷	(5,933)	(4,100)
賬面淨額	<u>16,453</u>	<u>15,330</u>
年初賬面淨額	16,453	15,330
添置	3,249	956
轉移自在建工程 (附註7)	1,774	2,000
攤銷 (附註34(a))	(2,411)	(1,833)
年末賬面淨額	<u>19,065</u>	<u>16,45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409	22,386
累計攤銷	(8,344)	(5,933)
賬面淨額	<u>19,065</u>	<u>16,453</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無形資產攤銷款額人民幣2,411,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833,000元）已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行政開支中列賬。

11. 附屬公司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法律實體類型	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協好投資有限公司 (「協好」)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六年 七月十日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於英屬處女群島
通順實業有限公司 (「通順」)	香港 二零零三年 七月十四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及鋼產品 貿易，於香港
江蘇大明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江蘇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二年 六月二十一日	有限責任公司	133,250,000美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杭州大明萬洲金屬科技 有限公司(「杭州萬洲」， 前稱杭州萬洲金屬製品 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八日	有限責任公司	26,000,000美元	-	95%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天津太鋼大明金屬製品 有限公司(「天津太鋼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零七年 二月十五日	有限責任公司	36,500,000美元	-	91%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大明金屬(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大明」)	香港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三十日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0美元	-	100%	買賣金屬材料， 於香港
江蘇大明精工製造有限公司 (「大明精密鈹金」)	中國大陸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二十二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鋼產品加工、製造 及銷售，於中國

11. 附屬公司(續)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法律實體類型	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太原太鋼大明金屬製品 有限公司(「太原太鋼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一一年 七月二十六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 500,000,000元	-	6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大明重工有限公司 (「靖江大明重工」)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二年 三月十四日	有限責任公司	155,000,000美元	-	100%	鋼產品加工、製造 及銷售，於中國
大明金屬製品無錫 有限公司(「前洲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二年 四月十一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湖北大明金屬科技 有限公司(「湖北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二年 十月二十二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50,000,000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江蘇大明協好貿易 有限公司(「協好貿易」)	中國大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鋼產品銷售， 於中國
淄博大明通順不鏽鋼 有限公司(「淄博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一四年 一月十三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不鏽鋼產品分銷及 銷售，於中國
大明金屬科技有限公司 (「大明金屬科技」)	中國大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九日	有限責任公司	65,000,000美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 及銷售，於中國

11. 附屬公司(續)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法律實體類型	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大明國際進出口有限公司 (「大明進出口」)	中國大陸 二零一四年 六月十七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8,000,000元	-	100%	鋼產品及固定資產分銷及銷售，於中國
江蘇大明鋼聯物流 有限公司(「鋼聯物流」)	中國大陸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65%	分銷服務，於中國
山東大明協好金屬科技 有限公司(「山東協好」)	中國大陸 二零一六年 七月二十二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8,161,000元	-	100%	鋼產品加工、分銷及銷售，於中國
浙江大明阪和金屬科技 有限公司(「浙江大明」)	中國大陸 二零一九年 三月十九日	有限責任公司	51,760,066美元	-	85%	鋼產品加工、分銷及銷售，於中國
江蘇大明特種鋼材有限公司 (「特種鋼材」)	中國大陸 二零二零年 一月二十八日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鋼產品銷售，於中國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武漢通順金屬製品有限公司已清盤。

11.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應佔綜合收益總額為人民幣18,038,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3,107,000元)，當中人民幣16,27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9,651,000元)為有關太原太鋼大明的40%非控股股本權益。其他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並不重大。

以下載列有非控股權益而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太原太鋼大明的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表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589,199	452,773
流動負債	521,655	284,610
淨流動資產總額	67,544	168,163
非流動資產	498,361	498,370
非流動負債	46,681	78,035
淨非流動資產總額	451,680	420,335
淨資產	519,224	588,498

11.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綜合收益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u>5,205,641</u>	<u>4,087,22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3,536	65,077
所得稅開支	<u>(12,852)</u>	<u>(15,950)</u>
除稅後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u>40,684</u>	<u>49,127</u>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綜合收益總額	<u>16,274</u>	<u>19,651</u>
向非控股權益派付股息	<u>4,000</u>	<u>2,000</u>

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18,970	31,077
已收利息	560	261
已付利息	(9,876)	(7,445)
已付所得稅	(15,093)	(15,952)
所得稅退稅	2,072	—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u>(3,367)</u>	<u>7,941</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3,573)</u>	<u>(18,232)</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29,318</u>	<u>9,57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378	(72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	9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607</u>	<u>229</u>

1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26,201	35,294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54,872	42,748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81,073	78,042
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3,212)	(2,542)
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77,861	75,5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12個月後償還的遞延稅項負債	34,668	16,507
— 將於12個月內償還的遞延稅項負債	9,113	1,671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43,781	18,178
與遞延稅項資產抵銷	(3,212)	(2,542)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40,569	15,636

12. 遞延所得稅(續)

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如下：

	撤減 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未變現 存貨收益 人民幣千元	稅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2,123	9,545	7,411	440	1,790	31,842	63,151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u>8,582</u>	<u>2,181</u>	<u>620</u>	<u>116</u>	<u>(1,790)</u>	<u>5,182</u>	<u>14,891</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705	11,726	8,031	556	-	37,024	78,042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u>(7,215)</u>	<u>4,897</u>	<u>2,039</u>	<u>1,811</u>	<u>5,236</u>	<u>(3,737)</u>	<u>3,031</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490</u>	<u>16,623</u>	<u>10,070</u>	<u>2,367</u>	<u>5,236</u>	<u>33,287</u>	<u>81,073</u>

倘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相關稅項優惠，即就稅損結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並未就人民幣14,48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62,007,000元)的累計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2,389,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4,348,000元)，其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累計虧損人民幣14,482,000元可無限期結轉。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累計虧損人民幣48,433,000元可結轉三年，而人民幣13,574,000元的累計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12. 遞延所得稅(續)

年內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如下：

	資本化物業、 廠房及設備 利息開支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i) 人民幣千元	加速 稅項折舊(ii) 人民幣千元	存貨 未變現收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3,389	–	49	–	13,438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3,143	–	(17)	1,614	4,74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532	–	32	1,614	18,178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4,120	7,882	15,215	(1,614)	25,60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652	7,882	15,247	–	43,781

- (i)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當中國大陸境外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的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就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時，該直接控股公司須繳納10%預扣稅。倘若中國與境外直接控股公司(包括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務協議，則可按較低的預扣稅率5%繳稅。
- (ii)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關於設備、器具扣除有關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8] 54號)及相關規定，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新購買且原始成本低於人民幣5,000,000元的設備可於資產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計入當期成本費用，在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時扣除，不再分年度計算折舊。

預扣稅乃就在中國大陸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就有關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徵收。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由通順(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該等附屬公司的實益擁有人)持有。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若干於中國大陸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預期於可見未來因註銷而予以分派的估計保留盈利須繳的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7,882,000元(二零一八年：無)。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的未匯出盈利合共為人民幣626,86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16,211,000元)。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指土地使用權的長期按金。

14.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971,978	2,035,769
成品及在製品	812,470	653,859
	2,784,448	2,689,628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材料成本約為人民幣33,616,77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0,600,469,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之前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撥回約人民幣28,860,000元（二零一八年：計提撥備約人民幣34,328,000元）。該等金額已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之銷售成本內（附註28）。

1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流動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非流動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流動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非流動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67,145	28,666	95,811	–	27,674	27,674
應收賬款	294,897	–	294,897	301,403	–	301,403
應收票據						
– 銀行承兌票據	27,255	–	27,255	196,277	–	196,277
– 商業承兌票據	3,682	–	3,682	11,126	–	11,126
	392,979	28,666	421,645	508,806	27,674	536,480
減：減值撥備	(8,969)	(143)	(9,112)	(2,109)	–	(2,109)
	384,010	28,523	412,533	506,697	27,674	534,371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6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88,770,000元）的銀行承兌票據已就本集團的應付票據（附註22）予以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54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333,000元）的銀行承兌票據已就保證書予以抵押。

1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本集團的大部份銷售以(i)款到發貨、(ii)一年內到期的銀行或商業承兌票據、及(iii)180日內的信貸期方式進行。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30日內	210,498	308,514
– 30日至3個月	37,450	14,294
– 3個月至6個月	23,101	3,214
– 6個月至1年	21,323	2,599
– 1年至2年	2,430	278
– 2年以上	95	178
	294,897	329,077
應收票據		
– 1年以內	30,937	207,403
	325,834	536,48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584,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2,109,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減值並作出全數撥備。減值乃就個別重大或賬齡較長的結餘個別地進行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1年內	5,765	2,013
– 1年至2年	1,724	2
– 2年以上	95	94
	7,584	2,109

1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109	1,632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撥備(附註28)	7,476	931
因不可收回撇銷	(473)	(45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9,112</u>	<u>2,109</u>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的產生及撥回已計入行政開支內。當並無希望收取應收款項時，於撥備賬中扣除的金額便會撇銷。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59,935	498,601
美元	61,710	37,833
日圓	—	46
	<u>421,645</u>	<u>536,480</u>

15.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可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類別參考對手方過往拖欠還款比率的資料而評定信貸質素。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劃分如下：

- 第1類 — 銀行承兌票據
- 第2類 — 應收過往並無拖欠還款記錄的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以及商業承兌票據
- 第3類 — 應收過往有拖欠還款記錄的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第1類	27,255	196,277
第2類	394,390	340,203
第3類	—	—
	421,645	536,480

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概無任何完全履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重新議價。

於結算日，最大的信貸風險為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

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採購原材料預付款項	490,343	542,063
應收票據的貼現利息	35,361	23,272
可收回增值稅	258,257	307,966
可退回出口稅	9,615	17,30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490	37,021
向大明物流提供的貸款 (附註36(c))	2,739	—
	814,805	927,627

於結算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以下貨幣計值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8,446	36,977
美元	44	44
	18,490	37,021

17.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受限制銀行存款：		
— 人民幣	962,591	822,126
— 美元	77,100	253,938
	1,039,691	1,076,064

受限制銀行存款的性質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開立應付票據的存款	598,054	966,603
用於開立信用狀的存款	375,585	79,309
用於開立保證書的存款	65,688	27,065
用於遠期外匯的存款	364	—
用於開立信貸融通證的存款	—	3,087
	1,039,691	1,076,06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利率為每年1.45%（二零一八年：2.65%），而該等存款的概約平均到期日為104日（二零一八年：124日）。

受限制銀行存款存放於中國大陸的銀行。人民幣計值結餘於中國大陸兌換為其他貨幣及匯款出國均受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法規限制。

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48,427	68,060
美元	84,978	55,561
港元	3,562	3,514
歐元	15,890	8,260
日圓	8,950	4,609
	161,807	140,00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現金為活期存款，加權平均利率為每年0.13%（二零一八年：0.19%）。

於報告日期，最高信貸風險約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

人民幣計值結餘於中國大陸兌換為其他貨幣及匯款出國均受中國政府頒佈的相關外匯管制法規限制。

19. 股本

	法定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普通股0.10港元)	1,500,000	150,000	128,886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普通股0.10港元)	1,245,190	124,519	106,607

20.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1,006,579	48,611	142,721	(9,037)	1,134,097	2,322,971
綜合收益						
年度溢利	—	—	—	—	109,557	109,557
綜合收益總額	—	—	—	—	109,557	109,557
與擁有人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25,624	—	(25,624)	—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附註21(a))	—	—	—	2,100	—	2,100
股份獎勵計劃(附註21(b))	7,317	—	—	—	—	7,317
獎勵股份歸屬(附註21(b))	(8,549)	—	—	8,549	—	—
股息	—	—	—	—	(54,925)	(54,925)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1,232)	—	25,624	10,649	(80,549)	(45,50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結餘	1,005,347	48,611	168,345	1,612	1,163,105	2,387,02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儲備(續)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1,005,347	48,611	168,345	1,612	1,163,105	2,387,020
綜合收益						
年度溢利	—	—	—	—	177,536	177,536
綜合收益總額	—	—	—	—	177,536	177,536
與擁有人交易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26,687	—	(26,687)	—
僱員購股權計劃— 僱員服務價值(附註21(a))	—	—	—	952	—	952
股份獎勵計劃(附註21(b))	8,025	—	—	—	—	8,025
獎勵股份歸屬(附註21(b)) 就股份獎勵計劃	(10,277)	—	—	10,277	—	—
持有股份(附註21(b))	—	—	—	(5,273)	—	(5,273)
股息	—	—	—	—	(67,550)	(67,550)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2,252)	—	26,687	5,956	(94,237)	(63,84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結餘	<u>1,003,095</u>	<u>48,611</u>	<u>195,032</u>	<u>7,568</u>	<u>1,246,404</u>	<u>2,500,710</u>

20. 儲備(續)

(a)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抵銷集團內公司間投資後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實繳股本的面值。

(b) 法定儲備

本公司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自其年內法定溢利(抵銷根據中國會計規例計算的過往年度累計虧損後及向權益持有人作出溢利分派前)向若干法定儲備(即法定儲備金、企業發展資金及酌情儲備金)撥款。將向該等法定儲備金作出的撥款比例根據中國內地相關法規以不低於10%的比率或由各間公司的董事會酌情釐定。

(c)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獲豁免的股東貸款、僱員購股權計劃(附註21(a))及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附註21(b))。

(d) 保留盈利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

按相關時間已發行的股份數目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實際派付的股息金額為人民幣67,550,000元(附註33)。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a) 購股權計劃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會議上批准，向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6,15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2.452港元，即下列的較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及(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清購股權。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會議上批准，向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16,75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2.364港元，即下列的較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及(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清購股權。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變動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每股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每股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2.386	20,370	2.385	21,320
行使	—	—	—	—
沒收	2.387	(1,150)	2.373	(9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386	19,220	2.386	20,370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於年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行使期開始	屆滿日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千份)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2.452	1,416	1,506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2.452	1,416	1,506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日	2.452	1,888	2,008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2.364	5,800	6,140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2.364	4,350	4,605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2.364	4,350	4,605
			19,220	20,370

以二項式定價模式計算，於二零一零年授出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1.31港元。該模式的主要數據為授出日期的股價、上述的行使價、預期波幅57.7%、預期股息率1.83%及無風險利率2.89%。於授出日期的股價為本公司上市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以二項式定價模式計算，於二零一四年授出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1.09港元。該模式的主要數據為授出日期的股價、上述的行使價、預期波幅48%、預期股息率0.8%及無風險利率1.82%。於授出日期的股價為本公司上市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預期波幅乃按預期股價回報標準差基於與本集團從事同類業務的上市公司的過往股價統計數據分析計量。預期股息率按彭博預測各同類業務公司的股息率計量，而有關預測與董事基於預期未來表現及本集團股息政策作出的最佳估計一致。

(b) 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的董事會決議案，董事會批准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據此，本公司可根據其條文向經挑選僱員獎勵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獨立受託人已從本公司注資的5,998,607港元(相等於人民幣5,314,705元)現金中撥資，於市場購買合共3,012,000股本公司現有普通股，並為僱員以信託持有該等股份，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該計劃的條文歸屬予相關經挑選僱員為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現金結餘為2,498,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238,000元)(二零一八年：1,626,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425,000元))。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b) 股份獎勵計劃(續)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向僱員獎勵3,584,000股股份。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向僱員獎勵4,366,000股股份。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向僱員獎勵238,000股股份。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數目及獎勵股份數目變動如下：

	就股份獎勵 計劃所持 股份數目	獎勵 股份數目	總計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1,480,000	–	21,480,000
購買	3,012,000	–	3,012,000
授出(附註20)	(4,604,000)	4,604,000	–
歸屬及過戶	–	(4,604,000)	(4,604,0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9,888,000</u>	<u>–</u>	<u>19,888,000</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歸屬但未過戶			<u>–</u>

獎勵股份的公平值乃根據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市價計算。於評估該等獎勵股份的公平值時已計及歸屬期間內的預期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獎勵股份的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股1.98港元(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1.74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授出的獎勵股份的加權平均公平值為每股2.25港元(相等於約每股人民幣1.96元)。

2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597,214	773,775
應付票據	378,840	1,388,816
	976,054	2,162,591
減：應付賬款非即期部份	(9,074)	(8,959)
	966,980	2,153,63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4,61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42,390,000元)的應付票據乃以約人民幣225,822,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13,055,000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17)及人民幣5,36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188,770,000元)的銀行承兌票據(附註15)作抵押。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974,265	2,162,516
6個月至1年	1,377	50
1年至2年	388	12
超過2年	24	13
	976,054	2,162,591

22. 貿易應付款項(續)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886,738	2,133,373
美元	51,134	29,218
歐元	38,182	—
	976,054	2,162,591

貿易應付款項於結算日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3.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362,227	343,941
應付增值稅	4,711	26,686
應付其他稅項	12,346	14,646
應計費用	4,250	4,447
	383,534	389,720

23.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續)

其他應付款項的明細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55,683	198,870
應付薪金	100,193	67,518
應付退休金及其他社會福利	57,173	47,475
應付運輸費	37,898	33,185
大明物流的貸款(附註36(c))	–	2,000
其他	35,340	33,643
	386,287	382,691
減：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 應付款項的非即期部份	(24,060)	(38,750)
	362,227	343,941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應計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43,095	399,962
歐元	57,777	25,211
美元	5,333	2,641
日圓	1,389	656
	407,594	428,470

24.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銀行借款	206,000	800,200
融資租賃安排下的借款	42,410	49,983
	<u>248,410</u>	<u>850,183</u>
流動		
銀行借款	4,732,841	3,008,543
融資租賃安排下的借款	66,171	234,993
其他貸款	30,000	—
	<u>4,829,012</u>	<u>3,243,536</u>
借款總額	<u><u>5,077,422</u></u>	<u><u>4,093,719</u></u>
指：		
銀行借款		
— 無抵押	3,366,931	3,098,443
— 有抵押(a)	1,531,910	620,300
— 有擔保(b)	40,000	90,000
融資租賃安排(c)	108,581	284,976
其他貸款(d)	30,000	—
	<u><u>5,077,422</u></u>	<u><u>4,093,719</u></u>

24. 借款(續)

-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借款由人民幣747,816,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23,748,000元)的受限制銀行存款抵押。
- (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000,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0,000,000元)的銀行借款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和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少數股份持有人共同作擔保。
- (c) 融資租賃安排為須分期償還，以利率5.21%至7.53%計息(附註7)。
- (d) 其他貸款為從本集團兩間附屬公司的少數股份持有人擁有的財務公司借入的貸款。

按類型及貨幣劃分本集團借款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以定息計息	3,444,790	2,457,965
以美元計值以定息計息	285,045	451,599
以歐元計值以定息計息	7,487	27,155
	<u>3,737,322</u>	<u>2,936,719</u>
以人民幣計值以浮息計息	1,340,100	1,157,000
	<u>5,077,422</u>	<u>4,093,719</u>

24. 借款(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4.35%(二零一八年：5.0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償還情況如下：

	銀行借款		融資租賃安排下的借款		其他貸款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	4,732,841	3,008,543	66,171	234,993	30,000	—
1年至2年	206,000	680,200	16,564	49,983	—	—
2年至3年	—	120,000	25,846	—	—	—
	<u>4,938,841</u>	<u>3,808,743</u>	<u>108,581</u>	<u>284,976</u>	<u>30,000</u>	<u>—</u>

於結算日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5. 遞延政府補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政府補助	133,130	92,391
減：計入流動負債的即期部分	—	(4,482)
	<u>133,130</u>	<u>87,909</u>

25. 遞延政府補助(續)

遞延政府補助的變動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92,391	56,881
年內授予	47,680	40,230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附註26)	(6,941)	(4,720)
年末結餘	133,130	92,391

本集團獲授的政府補助乃為支持其興建廠房及採購機械設備。該等款項已遞延及於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10至40年)內攤銷。

26.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廢料和包裝物料銷售	19,324	41,201
補貼收入	10,069	29,373
遞延政府補助攤銷(附註25)	6,941	4,720
租金收入	362	367
其他	7,941	7,009
	44,637	82,67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附註34(a))	(401)	(552)
匯兌收益－淨額	7,656	7,953
其他	(3,032)	(947)
	<u>4,223</u>	<u>6,454</u>

2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分銷成本、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內的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存貨變動	(265,809)	(156,778)
消耗原材料	33,882,579	30,757,247
外包加工成本	67,360	52,516
印花稅、房產稅及其他附加稅	36,592	35,073
運輸成本	186,310	149,86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附註29)	740,054	584,853
折舊及攤銷 (附註6、7、8、9、10)	242,115	202,724
樓宇經營租賃租金	4,514	4,342
公用事業收費	68,037	60,628
存貨(撥回撥備)／撇減撥備 (附註14、34(a))	(28,860)	34,328
核數師酬金－審核服務	3,150	3,050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撥備 (附註15、34(a))	7,476	931
應酬及差旅費	52,939	37,876
專業服務開支	8,094	6,713
銀行手續費	13,402	9,848
其他	52,339	37,147
	<u>35,070,292</u>	<u>31,820,362</u>

29.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690,435	537,696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a)	48,637	44,992
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	982	2,165
	740,054	584,853

(a)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全職僱員參與相關省級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須按僱員薪酬總額14%至19%每月向該等計劃作出定額供款，惟受若干上限所限。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該計劃為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內各相關實體（僱主）與其僱員須各自每月向計劃作出相等於僱員入息（定義見強制性公積金法例）5%的供款。僱主與僱員各自的每月供款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上限為1,500港元，而超出上限的供款則屬自願性質。

服務期不少於兩年的內地全職僱員亦參加年金計劃。本集團與其僱員須各自每月作出相等於僱員入息一定百分比的供款，百分比按僱員職位及根據盈利能力而定。僱主每月供款為9%，而僱員為3%，須根據年金計劃的條款作出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的定額供款付款外，本集團並無向僱員或退休人士支付退休金及給予其他退休後福利的其他責任。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借款的利息開支	168,165	152,168
銀行／商業承兌票據及信用狀的利息開支	76,146	49,691
匯兌虧損－淨額	4,071	24,419
	<u>248,382</u>	<u>226,278</u>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金額(附註7)	(19,817)	(14,789)
融資成本總額	228,565	211,489
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附註34(a))	(26,036)	(26,915)
融資成本－淨額	<u>202,529</u>	<u>184,574</u>

31. 所得稅開支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金額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66,627	96,951
遞延所得稅(附註12)	22,572	(10,151)
	<u>89,199</u>	<u>86,800</u>

31. 所得稅開支(續)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現行稅率16.5%繳納所得稅。由於於財務期間並無於或自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溢利,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於調整若干不須課稅或不可扣減所得稅的收入及開支項目後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所有附屬公司(鋼聯物流除外)於二零一九年須按企業所得稅率25%繳稅。

鋼聯物流是小型微利企業,其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的一部分減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其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萬元的部分,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31.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採用合併實體的溢利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的理論金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284,773	219,464
按各附屬公司的溢利適用的稅率計算的稅項	81,577	67,556
不可扣稅開支	3,976	2,968
中國大陸附屬公司若干未匯出溢利預扣稅的影響	7,882	-
一間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派發股息預扣稅的影響	7,700	6,100
動用／確認過往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損	(12,027)	484
撥回之前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277
上年度報稅差異及其他	91	(585)
所得稅開支	89,199	86,800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	28.65%	30.78%

32.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77,536	109,55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224,614	1,221,915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	0.14	0.09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均已換股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為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已根據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可按公平值(基於本公司股份的年度平均市價而釐定)可取得的股份數目。按此計算的股份數目已與假設行使購股權會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77,536	109,55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224,614	1,221,915
就購股權計劃作出調整(千股)	18	2,046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股)	1,224,632	1,223,961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	0.14	0.09

33. 股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	67,550	54,925
擬派付末期股息	—	—
	67,550	54,925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05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支付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按相關時間已發行的股份數目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實際派付的股息金額為74,711,4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7,550,000元）（二零一八年：62,259,5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4,925,000元））。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284,773	219,464
作出以下調整：		
— 使用權資產折舊 (附註8)	12,145	—
— 土地使用權攤銷 (附註6)	—	9,14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附註7)	227,176	191,334
— 無形資產攤銷 (附註10)	2,411	1,833
— 投資物業折舊 (附註9)	383	409
— 遞延收入攤銷 (附註25)	(6,941)	(4,72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附註27)	401	552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 減值撥備 (附註28)	7,476	931
— 存貨(撥回撥備)/撇減撥備 (附註28)	(28,860)	34,328
— 利息收入 (附註30)	(26,036)	(26,915)
— 融資成本 (附註30)	227,539	211,489
— 僱員購股權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附註29)	982	2,165
— 股份獎勵計劃—僱員服務價值 (附註21(b))	8,025	7,317
	709,474	647,335
營運資金變動：		
—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460,441	5,272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預付款項、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61,035	(161,170)
— 合約負債增加	168,069	439,470
— 存貨增加	(65,960)	(34,589)
—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050,251)	(241,026)
經營所得現金	382,808	655,292

34.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包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附註7)	965	1,2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附註27)	(401)	(5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564	747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如下：

	借款及其他 應付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 銀行存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095,719	(323,748)	–	3,771,97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時確認 (附註2.1.2(i))	–	–	1,806	1,806
現金流量				
– 借款所得款項	6,143,588	–	–	6,143,588
– 歸還借款	(4,568,863)	–	–	(4,568,863)
– 用作歸還借款的 受限制銀行存款	(597,093)	597,093	–	–
– 就銀行借款質押受限制 銀行存款	–	(1,227,735)	–	(1,227,735)
– 歸還銀行借款後收回的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06,574	–	206,574
– 收購租賃	–	–	3,486	3,486
– 支付租賃	–	–	(1,674)	(1,674)
非現金變動				
– 貨幣換算	4,071	–	–	4,071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077,422	(747,816)	3,618	4,333,224

35.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年末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78,484	335,860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若干辦公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按以下年限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	114

36. 關聯方交易

(a) 董事認為以下公司及人士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聯好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母公司
周克明先生	本公司及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霞女士	周克明先生的夫人及本公司的董事
無錫大明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大明物流」)	控股股東為周克明先生及徐霞女士

(b) 以下乃與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i) 從關聯方獲得貸款 大明物流	–	5,000
(ii) 向關聯方償還貸款 大明物流	2,000	48,000
(iii) 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 大明物流	2,739	–

從大明物流獲得及向大明物流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償還期。

36.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i) 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大明物流		
— 借取貸款	—	2,000
— 其他	—	750
	<u>—</u>	<u>2,750</u>

(ii) 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大明物流		
— 獲提供貸款	2,739	—
	<u>2,739</u>	<u>—</u>

36. 關聯方交易 (續)

(d)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及最高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13,085	13,333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176	216
	13,261	13,549

37. 結算日後事項

二零二零年初爆發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病(「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後，中國及其他國家已實施並繼續推出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導致鋼產品市價波動。本集團將密切關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發展，並評估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截至授權刊登本份財務報表當日，本集團仍在評估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38.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942,656	941,67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12,802	1,454,742
	2,255,458	2,396,412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7	771
	957	771
總資產	2,256,415	2,397,183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06,607	106,607
儲備 (附註(a))	1,873,033	1,881,754
總權益	1,979,640	1,988,361
負債		
流動負債		
借款	276,258	407,67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17	1,148
總負債	276,775	408,822
權益及負債總額	2,256,415	2,397,183

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審批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周克明
董事

鄒曉平
董事

38.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a)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ⁱ⁾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結餘	1,006,579	921,264	(37,777)	(23,502)	1,866,564
綜合收益					
年度溢利	—	—	—	60,633	60,633
綜合收益總額	—	—	—	60,633	60,633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附註21(a))	—	—	2,165	—	2,165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附註21(b))	7,317	—	—	—	7,317
獎勵股份歸屬(附註21(b))	(8,549)	—	8,549	—	—
股息	—	—	—	(54,925)	(54,925)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1,232)	—	10,714	(54,925)	(45,443)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05,347	921,264	(27,063)	(17,794)	1,881,754

38. 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a)公司儲備變動(續)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ⁱ⁾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結餘	1,005,347	921,264	(27,063)	(17,794)	1,881,754
綜合收益					
年度溢利	—	—	—	55,095	55,095
綜合收益總額	—	—	—	55,095	55,095
與擁有人交易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附註21(a))	—	—	982	—	982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附註21(b))	8,025	—	—	—	8,025
獎勵股份歸屬(附註21(b))	(10,277)	—	10,277	—	—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股份 (附註21(b))	—	—	(5,273)	—	(5,273)
股息	—	—	—	(67,550)	(67,550)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2,252)	—	5,986	(67,550)	(63,81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1,003,095	921,264	(21,077)	(30,249)	1,873,033

(i) 繳入盈餘

繳入盈餘於本公司發行股份以交換就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進行前集團重組而收購的附屬公司股份時產生，即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與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差額。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通過償債測試後繳入盈餘可分派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9. 董事福利及利益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定額 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ⁱ⁾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 周克明先生	292	840	35	—	24	16	1,207
— 徐霞女士	292	797	66	—	16	—	1,171
— 鄒曉平先生	292	780	35	—	24	16	1,147
— 蔣長虹先生	292	722	35	—	23	13	1,085
— 福井勤博士	292	846	35	153	—	—	1,326
— 張鋒先生	292	851	173	457	24	16	1,813
— 王健先生	292	828	115	209	24	16	1,484
— 路平先生	292	840	35	—	26	9	1,202
	<u>2,336</u>	<u>6,504</u>	<u>529</u>	<u>819</u>	<u>161</u>	<u>86</u>	<u>10,435</u>
非執行董事							
— 林長春先生**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陳學東先生*	159	—	—	—	—	—	159
— 卓華鵬先生	292	—	—	—	—	—	292
— 華民先生	292	—	—	—	—	—	292
— 陸大明先生	292	—	—	—	—	—	292
— 劉復興先生	292	—	—	—	—	—	292
— 胡學發先生	292	—	—	—	—	—	292
	<u>1,619</u>	<u>—</u>	<u>—</u>	<u>—</u>	<u>—</u>	<u>—</u>	<u>1,619</u>
	<u>3,955</u>	<u>6,504</u>	<u>529</u>	<u>819</u>	<u>161</u>	<u>86</u>	<u>12,054</u>

*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的董事會決議案，陳學東先生辭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即時生效。

**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林長春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39.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股份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定額 供款計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ⁱ⁾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周克明先生	257	856	70	—	26	16	1,225
—鄒曉平先生	257	796	70	—	26	16	1,165
—徐霞女士	257	835	64	—	15	—	1,171
—蔣長虹先生	257	856	70	—	25	12	1,220
—路平先生*	257	840	70	—	28	9	1,204
—福井勤博士	257	856	70	218	—	—	1,401
—張鋒先生	257	661	60	—	26	16	1,020
—王健先生	257	841	60	218	26	16	1,418
—唐中海先生*	—	920	80	—	26	16	1,042
	<u>2,056</u>	<u>7,461</u>	<u>614</u>	<u>436</u>	<u>198</u>	<u>101</u>	<u>10,866</u>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學東先生	257	—	—	—	—	—	257
—卓華鵬先生	257	—	—	—	—	—	257
—華民先生	257	—	—	—	—	—	257
—陸大明先生	257	—	—	—	—	—	257
—劉復興先生	257	—	—	—	—	—	257
—胡學發先生**	150	—	—	—	—	—	150
	<u>1,435</u>	<u>—</u>	<u>—</u>	<u>—</u>	<u>—</u>	<u>—</u>	<u>1,435</u>
	<u>3,491</u>	<u>7,461</u>	<u>614</u>	<u>436</u>	<u>198</u>	<u>101</u>	<u>12,301</u>

*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八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唐中海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一職，及路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的董事會決議案，胡學發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i) 其他福利包括社會福利(上文披露的退休金除外)。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概無放棄任何薪酬。

39. 董事福利及利益(續)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五名(二零一八年：五名)董事，其薪酬於上文所呈列的分析中反映。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c)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利益

於年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業績					
收益	35,508,734	32,135,276	27,724,286	20,518,140	18,043,138
毛利	1,091,947	866,808	675,358	1,071,531	126,111
經營溢利／(虧損)	487,302	404,038	239,494	677,926	(198,606)
年度溢利／(虧損)	195,574	132,664	83,342	406,587	(251,036)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7,536	109,557	67,466	388,215	(247,210)
非控股權益	18,038	23,107	15,876	18,372	(3,826)
	195,574	132,664	83,342	406,587	(251,036)
資產、負債及權益					
總資產	10,270,397	10,161,911	9,155,376	7,760,974	5,767,061
總負債	(7,336,237)	(7,309,309)	(6,458,172)	(5,347,127)	(3,723,862)
	2,934,160	2,852,602	2,697,204	2,413,847	2,043,19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權益	2,607,317	2,493,627	2,429,578	2,159,717	1,807,571
非控股權益	326,843	358,975	267,626	254,130	235,628
總權益	2,934,160	2,852,602	2,697,204	2,413,847	2,043,199